

三十、高雄市政府交通局業務報告

日期：106 年 11 月 2 日

報告人：局長 陳 勁 甫

壹、前言

貴會第 2 屆第 6 次定期大會開議，^{勁甫}應邀列席提出業務報告，甚感榮幸。承蒙各位議員女士、先生對本局業務不吝批評與指導，使各項工作順利推動，希望貴會繼續給予支持與指教，^{勁甫}一定積極檢討改進。

交通是啟動城市發展引擎之一，與經濟發展、環境永續及市民行的權益息息相關，本局主管各項交通業務，進行交通運輸政策規劃與評估、公共運輸服務監督與管理、建置並維運智慧運輸系統、改善停車問題、降低肇事率，希望提供大高雄市民更便捷的公共運輸服務、更安全的交通運輸環境，邁向更永續的都會運輸系統。

現謹就本局各項執行計畫提出扼要報告，敬請支持與指正。

貳、交通施政願景

為實現「最愛生活在高雄」市政施政願景，本市交通運輸政策建構在「GREEN！永續綠交通：整合的交通（inteGration）、可靠的交通（Reliability）、生態的交通（Eco-mobility）、效率的交通（Efficiency）、便捷的交通（Networking）」等五大願景下，說明如下（圖 1）：

一、整合的交通（inteGration）

整合高雄交通建設，串聯陸、海、空、軌道運輸系統，建立本市整體運輸服務網絡，發揮綜效。運用智慧型運輸系統，整合各項交通運輸系統資源，以工程及管理方式強化既有系統之鏈結來改善效率，建構快速、準點公共運輸系統，並提昇高雄整體運輸服務效率及便捷度。

二、可靠的交通（Reliability）

可靠、安全為交通治理基本原則，賡續以工程（Engineering）、教育（Education）、執法（Enforcement）及鼓勵使用安全運具（Encourage）之 4E 手段，配合安全監督與管理的系統機制，建構可靠、安全的交通環境，同時改善市民無障礙運輸系統服務品質，以提昇本市運輸環境之可靠度。

三、生態的交通（Eco-mobility）

推動永續、綠色運輸是城市治理重要課題，本市積極與國際接軌發展生態交

通系統（Eco-mobility），以推動綠色運輸系統、發展人本交通之策略建構低碳、永續、人本之生態交通運輸環境。

四、效率的交通（Efficiency）

利用先進科技、智慧型運輸系統、4G 及大數據（Big data）等應用與技術引進，構建本市效率交通網絡，民衆在出門前或旅途中可透過 APP 或車聯網系統，了解公車到站、停車場剩餘空位、預約計程車共乘及道路交通等資訊，提供民衆更有效率的選擇合適運具與系統。

五、便捷的交通（Networking）

為提供高雄海空經貿城市發展，規劃建構便捷的交通運輸網路，提高市區道路服務水準，作為城市經濟貿易、觀光遊憩、通勤輸運網路。



圖 1 GREEN！永續綠交通願景架構

參、計畫執行成果

一、運輸規劃

(一) 2017 生態交通全球盛典在高雄（EcoMobility World Festival 2017）

1. 本市將於 2017 年 10 月主辦第三屆「生態交通全球盛典」，生態交通盛典之精神，非在於交通系統的改變或限制車輛使用，而是以減碳（Decarbonization）、輕量（Downsize the Vehicle）、降速（Decrease in Speed）三大生態交通社區實踐指標（3D），透過對社區既有生活環境檢視與評估，例如街道環境美化、閒置空屋活化、社區綠化空間、行人安全通行環境等，進行社區環境居住品質的改善，並引入創新、低碳

運具，滿足居民移動需求同時兼顧環境保護，建立哈瑪星成爲永續發展的宜居、共享、智慧示範社區。

2. 本府已成立「2017 生態交通全球盛典籌備委員會及工作小組」，由副市長擔任召集人，13 個局處下設六大工作小組，統籌規劃各項執行計畫，妥善分配資源及發揮各局處專長。

3. 社區環境改善計畫

(1) 哈瑪星生態交通示範社區改善，延續 105 年完成 1 道路（濱海一路人行道）、1 停車場（捷興一街停車場）、1 巷弄（鼓南街 50 巷及濱海一路 88 巷特色巷弄）、1 公園（鼓山一路三角公園）、1 綠地（捷興一街北側綠地）等 5 處社區亮點改善計畫後，積極協調本府各單位投入社區硬體改善。

(2) 社區纜線下地工程

工務局已完成臨海二路、鼓山一路等 5 處，另壽山街、麗雄街及捷興一街刻正辦理當中。

(3) 污水下水道接管工程

水利局逐步進行社區接管工程及道路刨鋪，一併改善道路鋪面品質。

(4) 鼓山國小校舍改建，組合屋屋頂隔熱改善

哈瑪星內鼓山國小因舊校舍改建工程，師生於組合屋內上課，本局與中油綠能科技研究所合作，今年 3 月完成於組合屋屋頂應用隔熱塗料，使溫度下降高達 20 度，提供師生舒適的上課環境。

(5) 新增 8 座公共腳踏車租賃站

爲提供居民生態交通替代運具，於濱海二路等社區周邊重要節點增設 8 座公共腳踏車租賃站。

(6) 社區替代停車場

除捷興一街社區替代停車場外，逐步開闢社區居民盛典期間外圍替代停車場，如舊月台示範停車場、漁市場示範停車場等，社區居民停放後步行 3 分鐘內可返家（圖 2）。



圖 2 居民汽車示範停車場分配規劃圖

(7)盛典前逐步完成社區閒置空間綠美化、建築立面美化等工程。

4. 哈瑪星生態交通示範區籌劃：

- (1)每月定期舉辦里長/鄰長座談會，說明盛典籌備進度並了解當地居民對社區改造之建議，以利納入盛典籌備規劃；每兩個月定期舉辦商圈座談，了解當地商家意見與需求，尋求認可與配合；獲得市政顧問及在地 NGO 支持，協助爭取耆老支持傳達盛典理念與活動內容。
- (2)製作社區宣導刊物-星內話，逐戶投遞予社區居民；宣傳各項建設成果及活動資訊。
- (3)設置盛典臉書粉絲團及官網，不定期提供生態交通相關案例及活動資訊，透過即時互動及網路分享，亦可蒐集市民意見，以達宣傳盛典之目的。
- (4)協助民政局籌組盛典榮譽大使顧問團，於 5 月辦理 7 場榮譽大使講習會，並於 106 年 7 月 14 日舉辦誓師大會，由 1,793 位盛典榮譽大使協助，加強進入哈瑪星內部鄰里宣導（圖 3、圖 4）。



圖 3 榮譽大使顧問團講習會



圖 4 鼓山國小榮譽小天使講習會

(5)研擬生態交通全球盛典期間示範區五大配套：免費替代停車場、社區接駁車、濱線卡、電動機車加碼補助及社區物流服務，製作實用宣傳扇子及懶人包，提供淺顯易懂的說明摺頁。

(6)陸續進行各項管道宣傳盛典，如鼓山輪渡站、鼓山國小、建軍站、漢神巨蛋、中正體育場等大型廣告看板看登；其他如路燈旗、垃圾車語音廣播及高捷車站等也是宣傳重點。

5. 舉辦熱身活動，宣傳生態交通理念

(1) 106 年 1 月 22 日哈瑪星電動機車嘉年華

邀請 gogoro、中華機車、台純、法拉第等電動（輔助）自行車、電動機車廠商，於本局新關捷興一街停車場辦理電動機車嘉年華試乘活動，讓民衆親身體驗各式電動運具，並了解相關配套措施（圖 5）。

(2) 106 年 2 月 25、26 日春天市集

首次連續兩日暖身活動，特別安排時光旅行等創作樂團、原住民族語歌唱、小朋友環保創意服裝走秀等精彩表演加強暖身，並延長活動時間至 2 天（圖 6）。

(3) 106 年 4 月 22、23 日低碳嘉年華

協辦環保局之低碳嘉年華暖身活動，以嘉年華大遊行方式舉辦，以及環境教育闖關遊戲、千人道路彩繪活動、一卡通搭大眾運輸兌換樹苗等活動（圖 7）。

(4) 106 年 6 月 7、8 日創新智慧交通論壇

與交通部、ICLEI KCC 及歐洲商會共同舉辦，並於本次論壇首次試營運智慧無人駕駛小巴，邀請法國在臺協會、德國在台協會及產業代表參與，共同研討以智慧交通打造宜居城市（圖 8、圖 9）。

(5) 106 年 6 月 24、25 日奔跑吧！哈瑪星

協辦觀光局之奔跑吧！哈瑪星暖身活動，有觀光市集、尬舞活動、街頭藝人及有獎徵答等，並同時舉辦電動機車體驗、濱海二路千人道路

彩繪活動（圖 10）。



圖 5 哈瑪星電動機車嘉年華



圖 6 哈瑪星春天市集



圖 7 哈瑪星低碳嘉年華



圖 8 創新智慧交通論壇



圖 9 創新智慧交通論壇



圖 10 奔跑吧！哈瑪星

6. 參與國際會議宣傳盛典

- (1) 高雄市參與 105 年 10 月聯合國人居三會議及 11 月 COP22 會議宣傳盛典活動，並邀請各與會城市代表蒞臨高雄，其中高雄市更於 COP22 發表，為我國唯一受邀發表城市，向國際展現高雄市推動生交通、宜居

城市成果與決心，高雄市的表現受各國際城市肯定（圖 11）。



圖 11 高雄市為我國唯一受邀於 COP22 會議發表城市

- (2) 106 年 5 月 6 日參加全球韌性城市大會，受邀赴德國於會中發表「都市韌性中交通運輸未發掘可能性」專題演說，並藉此機會邀請各城市代表參加盛典（圖 12）。



圖 12 全球韌性城市大會

- (3) 106 年 6 月 2 日赴德國參加經濟合作發展組織（OECD）旗下政府合作組織—國際運輸論壇所舉辦之 2017 世界交通運輸部門高峰會議，高雄市為該論壇首次邀請台灣之城市，受邀參與高階領袖會議，分享推動生態交通之歷程（圖 13）。



圖 13 國際交通論壇

(二)學童交通安全扎根計畫-公共運輸體驗活動

1. 為推廣市民多搭乘公共運輸，減少使用汽機車，並將交通安全教育宣導對象延伸到學童及長輩，結合國中小學校外教學活動，由交通專業講師全程引導，說明公車路線規劃，到站時間查詢，實際帶領學童搭乘公車，沿途並機會教育解說公共運輸工具、交通安全及環境保護等觀念，讓學童從小養成搭乘公車的習慣，並遵守交通規則。
2. 106 年配合生態交通全球盛典於駁二蓬萊倉庫、哈瑪星鐵道文化園區、哈瑪星地區、西子灣地區、旗津等擇一地點進行參訪，預計辦理 120 場，超過 3,600 人參與（圖 14、圖 15）。



圖 14 學童公車體驗活動



圖 15 長者公車體驗活動

(三)推動國道 7 號高速公路建設計畫（圖 16）

1. 為提升城市產業與交通運輸之競爭力，交通部國道新建工程局刻正辦理高雄港東側聯外高速公路國道 7 號高雄路段建設計畫，其路線行經高雄都會區東側，出港區後往北行經既有林園、小港、大坪頂特定區、大寮、鳳山、鳥松、仁武等區，於仁武西行銜接國 10 為路廊終點，全長約 23 公里，沿線設置南星端、林園交流道、臨海交流道、大坪頂交流道、小港交流道、大寮系統交流道、鳳寮交流道、鳥松交流道、仁武系統交流道等 9 處匝道或系統交流道，本案預估經費 615.5 億元。
2. 本建設計畫交通部於 101 年 12 月 12 日陳報行政院，102 年 1 月 4 日院長聽取本計畫簡報後，建設計畫於 102 年 1 月 9 日函交經建會於 102 年 2 月 26 日召開審議會審查結論原則支持本計畫，俟環評審查通過後核定辦理。環保署 102 年 8 月 30 日召開環境影響評估審查委員會，決議進入第二階段環評。國工局已於 102 年 10 月 30 日將環說書分送有關機關、公眾閱覽、登報，並已於 102 年 12 月 12 日、13 日依序辦理小港區、大寮區、鳥松區、仁武區之公開說明會。
3. 二階環評範疇界定報告書業於 103 年 7 月提報交通部轉送環保署召開會

議審查，目前環保署於 103 年 10 月至 106 年 7 月間已召開 13 次二階環評範圍界定會議，針對評選方案「主方案-國 7 原規劃路線」、「零方案-國 7 不開發」、「替代方案-修正國 7 規劃路線」進行各項環境影響評估項目範圍界定作業，俾據以續辦環評報告書、現場勘查、舉行公聽會等程序，進入專案小組初審及送環評大會審議。

4. 國 7 計畫後續需俟環評審議通過，將建設計畫報奉行政院核定，始展開工程設計、用地取得及施工，本府將與交通部密切配合，將影響社區居住安全環境、生態環境及工業區廠房運作衝擊降至最低為目標，持續努力推動計畫進行。



圖 16 國道 7 號規劃路線與交流道圖

(四)高雄港聯外高架道路計畫工程

1. 本工程總工程經費約 88 億元，包含中山高速公路延伸路廊（漁港高架道路）、商港區銜接路廊（新生北段高架道路及新生路南段高架道路）。
2. 中山高速公路延伸路廊（漁港路高架道路）及商港區銜接路廊（新生路北段高架道路）業於 104 年 12 月 28 日正式通車，通車後高雄港第一、二貨櫃中心車輛可改由高架道路進出，分散平面市區與港區車流，有助減少前鎮、小港地區平面道路客貨車混流衝突，改善港區周邊道路交通安全；另中山高北側機車專用道及漁港路（翠亨路至草衙路）平面道路於 105 年 4 月 30 日完成復舊開放通行，提供鳳山、前鎮區機車通行道路，以紓解中山路及中安路車流。
3. 商港區銜接路廊（新生路南段高架道路）施工團隊刻正戮力趕工進，

截至 106 年 7 月底止施工進度 47.95%，超前 4.49%，預訂 107 年 11 月底完工。整體工程完工後車輛便可經由便捷高架道路快速連結第一至五貨櫃中心，有效整合市港交通，促進港市發展。

(五)鐵路地下化相關運輸規劃（圖 17）

1. 高雄鐵路地下化計畫，起自台鐵新左營車站以南經葆禎路迄至鳳山，全長 18.16 公里，除原有之左營站、高雄車站、鳳山車站外，設置內惟、美術館、鼓山、三塊厝、民族、科工館、正義/澄清等 7 座通勤車站，相關工程刻由交通部鐵路改建工程局持續辦理中，總經費約 998.69 億元，全線預定 107 年 8 月下地通車。
2. 針對鐵路地下化高雄車站特定區中山路、博愛路南北穿越方式，本府各相關單位綜合考量車站特定區整體意象完整性及發展性，及因應防洪、捷運軌道工程風險、都市景觀及公共運輸形象等因素，中山路、博愛路南北穿越決定採平面化方式辦理；復經綜合考量高雄車站站區發展、都市計畫景觀與城市記憶、穿越性車流服務、車站轉乘空間配置、車站設計施工作業及通車期程等因素後，本府於 102 年 4 月決議中博平面化南北連通方式辦理，且經 102 年 7 月交通部「鐵路地下化建設計畫都市發展專案小組第 7 次委員會」確認在案。
3. 高雄車站國道客運轉運站為未來本市主要長途客運轉運中心，且提供台鐵、捷運、國道客運間之多功能轉運服務，為高雄車站站區重要交通轉運樞紐，爰爭取由交通部鐵路改建工程局一併設計、施工，並由鐵路地下化高雄計畫預算經費支應，以強化公共運輸系統整體路網及接駁轉運服務，且業於 103 年 3 月 17 日交通部「鐵路地下化建設計畫都市發展專案小組第 8 次會議之第 2 次工作小組會議」取得共識；另鐵工局為車專一用地完整性及整體景觀考量，規劃取消站北路並以車專三用地設置市區公車轉運站因應替代，相關成果業於 103 年 12 月 8 日召開之「高雄車站概念設計站區交通方案研商會議」取得共識，上述二項概念規劃成果已於交通部 104 年 4 月 13 日「鐵路地下化建設計畫都市發展專案小組第 8 次委員會」確認。
4. 為免鐵路地下化各工程開工對市區既有交通產生衝擊，已強制要求各工程須以不減少既有道路容量服務水準為原則擬定完善施工交通維持計畫，並提送本府道安會報審議後落實執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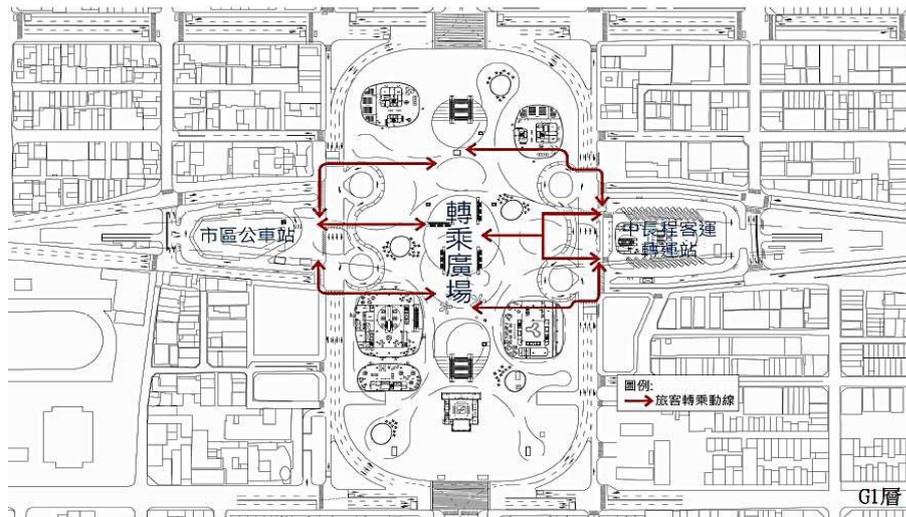


圖 17 中博南北平面化穿越暨轉乘設施示意圖

5. 高雄車站轉運站可提供高雄都會核心國道客運、公路客運、台鐵、捷運及市區公車等多功能轉運服務，規劃將國道客運轉運站設置於高雄車站東側「車站專用區二」用地上，設置 22 席月台，目前由交通部鐵路改建工程局納入「台鐵捷運化-高雄市區鐵路地下化計畫」施工辦理，原高雄車站前公車站預定於 106 年 11 月進行拆除作業，本市公車原停靠該站位將調整至中山一路西側停靠（如下圖 A1、A2 站位），原停靠舊遠百前（如下圖 B、C 站位）不受工程影響故公車路線維持不變。調整後 A1 及 A2 站各停靠 7 線公車；B 及 C 站則各有 9 路線停靠，以提供民衆候車需求。



(六)環狀輕軌交通整合小組

1. 考量輕軌與周邊重大公共建設包括高雄展覽館、旅運中心、海洋流行音樂中心及鐵路地下化工程等諸多界面需妥適整合，並為使輕軌工程沿線路型、號誌等交通管制方式，及與沿線各重大公共建設開發案界面規劃順利提送道安會報審議，業邀請專家學者及本府相關局處成立環狀輕軌交通整合小組提供討論平台研商輕軌交通整合議題。
2. 環狀輕軌捷運為本市重大建設計畫，未來營運安全、營運績效與沿線路型調整、轉乘環境設施及人行系統、自行車系統規劃之整合具高度相關。有關輕軌第一階段工程，環狀輕軌交通整合小組自 102 年 4 月起至 105 年底已召開 13 次會議討論沿線施工交維、管制措施及號誌規劃等議題。另第二階段工程，捷運局依本市交維計畫作業規定，提送全線施工交維及路型規劃、轉乘環境設施規劃報告送道安會報審議，並已於會議研商確認路廊二側周邊環境與設施整合原則，包含車道配置、路型調整與施工順序等，並已於 106 年 2 月 9 日動工，且於 106 年 7 月 19 日召開第二階段統包工程 C21~C30 段交通維持計畫書跨局處審查會議。

(七)哈瑪星交通改善

哈瑪星、西子灣地區觀光蓬勃發展，吸引大量遊客前往旅遊，大量遊覽車多集中於夕照時段抵達西子灣，造成周邊道路交通壅塞、空氣、噪音污染等問題，引起地方居民強烈反彈。遂分階段推動辦理交通改善計畫如下：

1. 遊覽車總量管制計畫：自 104 年 5 月 18 日起至 105 年 8 月 31 日止，西子灣地區實施遊覽車總量管制，進入管制區遊覽車須提前申請通行證，每日 15-19 時發放通行證，每小時僅發給 45 張通行證，管制區外並規劃臨時大客車路外停車場及接駁車，供無申請通行證遊客轉乘公共運輸前往景點遊憩。總量管制實施前後，尖峰時段進入哈瑪星地區之遊覽車數量減少約 51%，遊覽車原集中於下午 16-18 時前往西子灣，管制後遊覽車數量分散至其他時段，另管制區內接駁公車運量顯著提升，整體改善狀況良好。
2. 遊覽車全面管制計畫：配合位於鼓山區臨海新路南側由本局與港務公司共同合作建置之哈瑪星旅運接駁中心完成，提供 63 席大客車停車空間，自 105 年 9 月 1 日起哈瑪星、西子灣風景區全面管制遊覽車通行。遊覽車一律停放接駁中心，再以公車、接駁車接送遊客，有效改善哈瑪星、西子灣地區交通壅塞及遊覽車衍生之噪音及空氣污染等問題。

(八)優化路口（段）設施專案

1. 為改善本市道路交通安全，減少交通事故發生，目前 A1 類死亡事故防制，均由本府警察局於事故發生後即邀集相關單位會勘改善，並將改善

情形提報本府道安會報。

2. 另因 A2 類受傷事故為 A1 類死亡事故潛在發生因子，本局於每月道安會報分析 A2 類事故肇因、車種、年齡等，從工程、執法、教育、宣導、監理等五大面向提出改善策略。
3. 106 年度委託中華民國運輸學會辦理「106 年易肇事路口（段）改善方案規劃案」，預計完成包括鳳山區光復路一段/光復路二段/青年路二段、楠梓區翠屏路/德民路等 7 處路口及中山四路、民族一路 2 處路段（口）改善策略，並專案列管於 107 年辦理改善，108 年追蹤改善績效。
4. 由警察局提供事故資料整理顯示：

本市 100 年至 105 年 A1 事故件數及死亡人數皆呈逐漸下降趨勢(表 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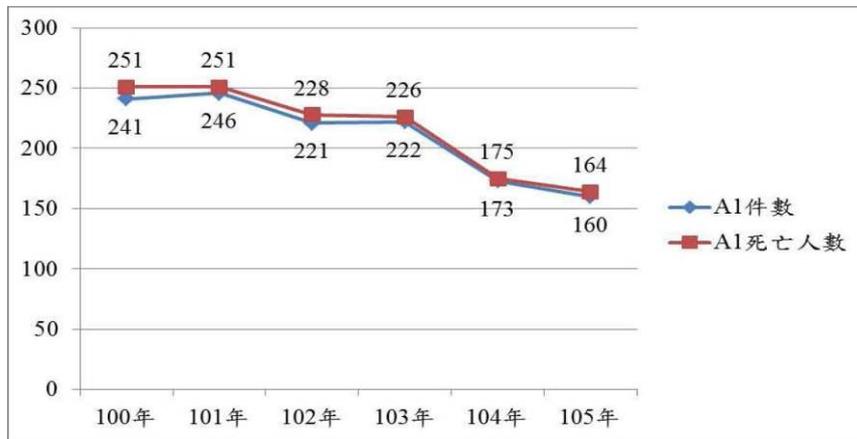


表 1 100~105 年 A1 事故趨勢

本市 105 年 A1 事故死亡人數 164 人，較去年同期（175 人）比較下降 11 人；本市 105 年 A1 及 A2 事故受傷人數共計 71,479 人，較去年同期（73,493 人）比較下降 2,014 人（表 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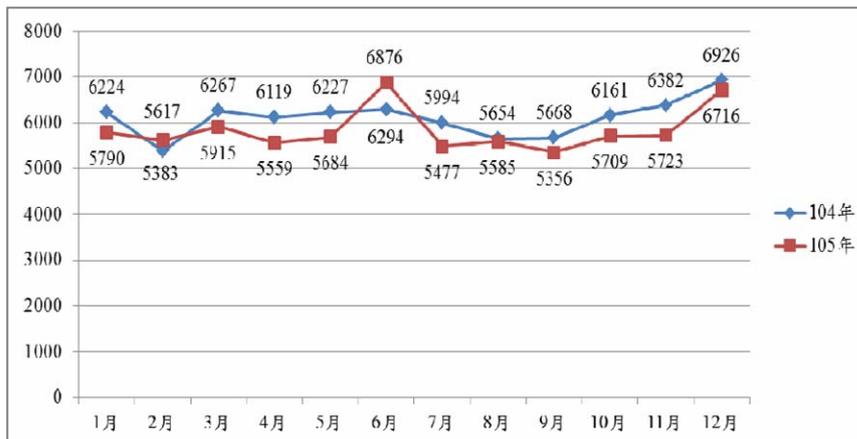


表 2 104、105 年 A1 及 A2 受傷人數比較

本市 106 年（1 到 7 月）A1 事故死亡人數 78 人，較去年同期 100 人比較下降 22 人（表 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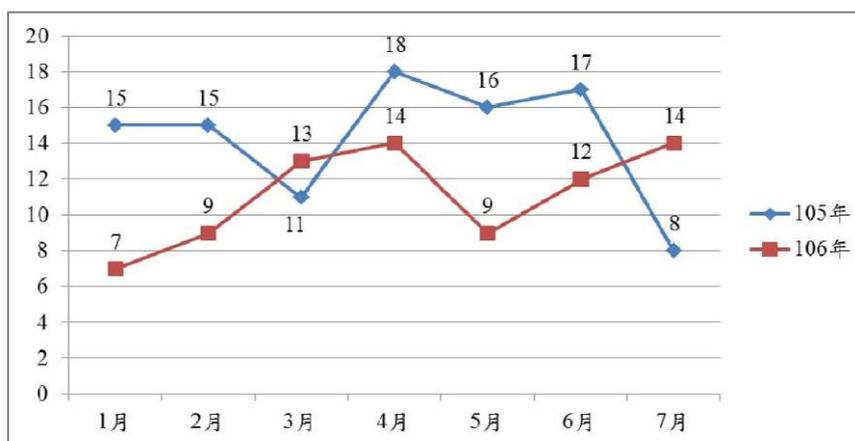


表 3 105、106 年 A1 事故死亡人數比較

(九) 審查及擬定活動、連假交通疏導計畫

1. 春節交通疏導計畫

106 年 1 月 27 日至 106 年 2 月 1 日春節期間為紓解春節假期返鄉及觀光景點湧現人、車潮，針對返鄉交通部分包括高鐵左營站、高雄火車站、市區道路及高速公路交流道疏運規劃；觀光景點部分包括：壽山、西子灣哈瑪星、駁二藝術特區、旗津、佛光山、美濃、旗山、義大世界及澄清湖。疏導措施包含指標牌面、動線管制規劃、停車場規畫、易壅塞路口（段）請該管單位及員警加強指揮疏導、行人徒步區規劃。另透過各管道（網站、媒體體、報紙等）加強宣導各項交通疏導措施，以提供民衆優質、順暢的交通服務。

2. 2017 愛·幸福燈會藝術節交通疏導計畫

(1) 2017 燈會藝術節活動自 1 月 30 日日至 2 月 12 日於本市愛河兩岸河東路、河西路舉行，2 月 11 日並於五福福二路舉辦大遊行，為利活動進行及民衆安全，規劃河東路、河西路周邊交通管制作為行人徒步區。遊行當天配合遊行隊伍行進路線規劃五福二路、中華三路周邊實施三階段交通管制。另透過本府網站、本局網站、市區道路 CMS、市府 Line、臉書、警廣及新聞媒體發布相關交通管制訊息及鼓勵民衆搭乘捷運、公車前往會場，活動期間周邊道路車流尚稱順暢。

(2) 另本次燈會加碼於於第一港口（西子灣）施放「大港花火」，本局配合規劃交通管制計畫，配合煙火施放時間，捷運、渡輪及接駁公車均延長服務時間至隔天凌晨 2 時，散場後捷運系統加密班次，人潮可於

1 小時內即可疏散完成。

3. 清明連假交通疏導計畫

- (1) 106 年清明節連假時間為 4 月 1 日至 4 月 4 日，為因應連假觀光人潮疏導，針對本市佛光山、義大世界、旗山、美濃、旗津、西子灣（含哈瑪星）、壽山、澄清湖等八大觀光景點規劃交通疏運計畫，並配合交通管制，鼓勵民眾搭乘大眾運輸前往；另籲請民眾行車時注意警廣、道路可變資訊宣導路況，利用替代道路避開壅塞路段。
- (2) 106 年清明節為民服務計畫於 3 月 25、26 日及 4 月 1、2、3、4 日共六天，對覆鼎金、鳳山拷潭、燕巢深水山、旗津等公墓納骨塔及元亨寺周邊道路進行交通疏導管制，並由殯葬處關駛 5 線免費接駁公車。另外，大寮、林園、大樹、內門等區亦關駛 6 線接駁車，合計共 9 線免費掃墓接駁車。本局於 106 年 3 月 14 日召開清明節為民服務交通疏導計畫協調會，確認各墓區交通管制疏導內容，並發布新聞稿加強宣導。

4. 端午連假交通疏導計畫

106 年清明節連假時間為 5 月 27 日至 5 月 30 日，為因應連假觀光人潮疏導，針對本市佛光山、義大世界、旗山、美濃、旗津、西子灣（含哈瑪星）、壽山、澄清湖等八大觀光景點規劃交通疏運計畫，並配合交通管制，鼓勵民眾搭乘大眾運輸前往；另籲請民眾行車時注意警廣、道路可變資訊宣導路況，利用替代道路避開壅塞路段。

(+) 審議及查核重大工程交通維持計畫

1. 為降低使用道路施工期間所造成之交通衝擊，訂定「高雄市使用道路施工期間交通維持計畫作業規定」規範交維計畫審查作業程序及查核督導等事宜，由本府道安會報綜合管考小組對提案進行初審，提供意見作為道安會報委員審議參考，並就審議通過之交維計畫，於施工單位交通維持設施佈設完成後，邀集各相關單位現場會勘確認，並不定期進行督導查核。
2. 106 年 1 月至 106 年 7 月底本府管考小組暨道安會報分別審議 61 案及 20 案，並不定期派員稽查本市各工區交通維持設施共 51 次，遇有缺失皆要求主辦單位確實改善，以維行車安全。

(+) 辦理本市建築物交通影響評估審查作業

為降低基地開發後衍生交通量對基地周邊造成之交通衝擊，位於本市之建築物其設置停車位數或開發、變更使用樓地板面積符合「建築物交通影響評估準則」第 2 條第 1 項各款規定者，應提送交通影響評估報告書至本市

建築物交通影響評估審議會，由本局邀集工務局、警察局、都市發展局等相關單位及專家學者針對送審案件進行審查。106年1月至106年7月底本市建築物交通影響評估審議會計召開6次審查會議，計審議19案。

(三)推動增設國道1號岡山第二交流道及仁武八德二路交流道計畫

1. 岡山第二交流道：國道1號岡山交流道以市道186線做為連絡道，主要服務範圍為岡山、燕巢、永安、北橋頭等地區，上述地區除須滿足在地居民基本通行需求外，工業區林立所造成大量大型重車行經更衍生岡山地區交通壅塞及安全等問題；在國道計程電子收費政策開始實施後岡山收費站已拆除，所騰空路廊可增設岡山第二交流道以疏解當地交通，本局依「高速公路增設及改善交流道設置原則」辦理可行性研究，並於105年11月3日及106年1月12日函報高公局審議，目前由高公局進行相關審議行政程序。
2. 仁武八德二路交流道：為因應本市左營、仁武地區之未來發展與交通需求，及改善鼎金系統交流道周邊交通問題，本局前辦理增設國道10號八卦寮交流道可行性研究，惟該案因不具可行性而停止推動；經地方民意仍持續就鼎金系統交流道改善提出其他增設交流道之建議，依「高速公路增設及改善交流道設置原則」辦理可行性研究，並於106年1月13日召開地方說明會，將儘速向高公局申請審議。

二、停車場規劃及興建

(一)規劃興建公有路外停車場

1. 為改善都市停車供給不足問題，除持續針對都市計畫停車場用地進行開發外，對於停車需求高地區，亦進行市有空地勘查，並積極協調府內其他土地管理機關提供閒置空地闢建臨時路外平面停車場，以提升土地資源運用；另外，並與其他公部門（如國有財產署及國防部等）以合作闢建方式，利用國有未開發土地，共同經營路外停車場，以增加停車供給。此外，針對著名觀光景點，亦協調其他公部門提供合適用地闢建臨時停車場，藉以帶動地方觀光熱潮，紓解停車空間不足窘境，並提供供民衆優質的停車環境。
2. 106年1月至106年8月上旬完成興建6處路外停車場，計提供小型車315格、機車42格及自行車129座停車位（表4）。106年度停車場興建工程持續積極辦理中，以增加停車供給（表5）。

表 4 106 年 1 月~106 年 8 月已完成興建路外停車場一覽表							
統計日期：106/8/15							
序號	停車場名稱	設置地點	完工日	預估格位數			
				大型車	小型車	機車	自行車
1	小港轉運站自行車立體停車場	小港區沿海一路與立群路北側公有人行道	106/1/13	—	—	—	129
2	金山停車場—整修	三民區金山路與金山路 360 巷口	106/1/18	—	8	25	—
3	華夏停車場—整修	左營區華夏路與曾子路口	106/1/18	—	36	—	—
4	旗津老街臨時公有停車場	旗津區旗津三路與發祥街口	106/1/24	—	105	—	—
5	獅甲公有停車場—整修圖 18	前鎮區復興三路近中華五路口	106/3/3	—	46	17	—
6	生態交通盛典活動場域臨時停車場（一）圖 19	哈瑪星地區	106/8/9	—	120	—	—
新建數量（小計）				—	225	—	129
整修數量（小計）				—	90	42	—
合計				—	315	42	129



圖 18 獅甲公有停車場（整修）



圖 19 生態交通盛典活動場域臨時停車場

市政府各單位業務報告（交通局）

序號	停車場名稱	設置地點	預估 完工日	預估格位數			
				大型車	小型車	機車	自行車
1	瑞安公有停車場	前鎮區瑞安街上, 瑞福路停車場西側	106/8/25	—	24	—	—
2	鎮榮街第二公有停車場	前鎮區鎮榮街與鎮華街口	106/8/31	—	28	—	—
3	生態交通盛典活動場域臨時停車場(二)	哈瑪星地區	106/9/15	—	303	—	—
4	仁和公園停車場—整修	仁武區仁雄路/仁怡一街口	106/10/20	—	55	—	—
5	如意公園停車場—整修	阿蓮區復安路(近路底, 南側)	106/10/31	—	247	—	—
6	加昌停車場二期工程	楠梓區加昌路/軍校路 880 巷	106/11/15	—	26	—	—
7	哈囉市場停車場興建工程	左營區菜公路與左營下路口	106/11/30	—	160	—	—
8	嘉好路公有停車	梓官區嘉好路 26 巷/26 巷 385 弄口	106/11/30	—	6	—	—
9	清豐公有停車場	楠梓區土庫二路/清豐三路口	106/11/30	—	48	—	—
10	楠梓國光診所旁機車停車場	楠梓區後昌路與左楠路口	106/12/29	—	—	120	—
11	凹仔底停 10 停車場	鼓山區華泰路與華泰路 185 巷口	106/12/29	—	40	—	—
12	鳳山區牛潮埔段停車場新建工程	鳳山區近鳳北路與北田街口	107/1/31	—	25	—	—
13	佛陀紀念館前高屏溪高灘地擴建停車場	大樹區高屏溪高灘地建議	107/2/9	—	1200	—	—
14	公園停車場—整修	鹽埕區公園二路/大義街口	107/2/9	75	256	—	—
15	三民區金獅段停車場新建工程	三民區金山路與金鼎路口	107/3/31	—	34	—	—
16	沱江公有停車場停車場	前鎮區管仲路與沱江街口	107/5/31	—	67	—	—
17	十全果菜市場立體停車場	三民區民族路與十全路口	107/7/31	20	219	—	—
新建數量(小計)				20	2,180	120	—
整修數量(小計)				75	558	—	—
全部數量合計				95	2,738	120	—

(二)引進民間資金參與推動停車場多目標使用

- 1.近年私人運具大幅成長，停車需求遽增，然而土地資源及市府財源有限，採促參方式引進民間資金參與投資興建多功能立體停車場，將可讓行政資源結合民間的活力，加速公共建設提早實現。
- 2.將朝促參方式引進民間資金朝立體化多目標使用，選定同時具備高停車需求且有商業投資效益地點興辦：

(1)凹仔底公有停車場（圖 20）：

a.基本資料：

- (a)地號：鼓山區龍中段 45 地號。
- (b)面積：8,375 平方公尺。
- (c)位置：南屏路及神農路口。
- (d)土地分區：停車場用地（停 35）。
- (e)停車位數量：

目前平面式可供停放 12 輛大型車、192 輛小型車、137 輛機車及 90 輛自行車，目前停車平均使用率約 70%，假日尖峰時段可達 95% 以上。

b.辦理期程及開發特性：

- (a)總辦理期程朝以 2 年為目標，業於 105 年 11 月政策公告，106 年 2 月完成初步審查，106 年 6 月中下旬截止公開徵求其他投資人，並有乙間申請人遞件，將配合都市計畫變更時程進行綜合審查，倘招商順利，107 年上半年即可施工興建。
- (b)過程中將結合當地環境及容納部分公務機關進駐並引進適合當地特色的商業設施，除開放供公眾停放車輛之停車空間，並將附有超市、美食廣場、書局等可融入當地生活圈之商業設施，政府廳舍空間則設置於低樓層並有獨立升降設備以利民眾洽公。



圖 20 凹仔底公有停車場現址

(2)辛亥公有停車場：

a.基本資料：

- (a)地號：左營區新庄段九小段 1425 地號。
- (b)面積：1,826 平方公尺。
- (c)位置：辛亥路及裕誠路口。
- (d)土地地分區：停車場用地（停 30）。
- (e)停車位數量：目前平面式可供 43 輛小型車，目前停車平均使用率約 80%，假日尖峰時段可達 95% 以上。

b.辦理期程及開發特性：

- (a)本案將推動作為立體多目標使用，惟該地相關退縮規定限制，恐致本用地開發效益降低，爰針對該用地先行辦理都市計畫土地管制退縮規定檢討，市都委已於 105 年 12 月 30 日原則同意，都發局並於 106 年 3 月 1 日辦理公告實施，使土地更具有開發效益，提高其財務可行性，以增加民間資金投入開發之誘因。
- (b)總辦理期程朝以 1 年半為目標，已於 8 月 1 日政策公告，倘招商期程順利，108 年上半年即可施工興建。推案前亦將聆聽當地居民意見，並參考納入開發方案研析。

3.後續將持續觀察本市各行政區之停車場用地，並評估當地停車供需現況及交通狀況、區域發展規劃、用地取得、土地使用分區限制、可用年限、建造費用及經費來源等情形，陸續推動停車場用地作為多目標使用。

(三)路外立體停車場興建計畫

1.停車場自行興建或促參方式來推動為增加本市停車供給並提升土地使用效率，落實路外為主、路邊為輔之停車政策，特訂定本市公共路外立體停車場五年興建計畫並依不同區位特性，採以自行興建或促參方式來推動，且業擇定自建十全立體停車場為首先推動標的：

(1)位置：

位於十全果菜市場北側，將與市場以十全路（向東打通段）相隔。

(2)辦理期程及開發量體：

預計於 106 年 9 月開工，配合基地滯洪池工程整體施作一地上 5 層樓立體停車場，期於 107 年 7 月底前完工，屆時包含平面停車區域將可提供約 20 席大型車及 219 席小型車停車格。

2.提案爭取交通部全額補助前瞻基礎建設-城鄉建設「改善停車問題計畫」補助經費

(1)配合行政院前瞻基礎建設計畫-城鄉建設，納入「改善停車問題」，

目的優先補助針對公共運輸轉乘停車空間、觀光遊憩據點及市區商業發展較高等地區。

- (2)將由交通部公路總局對地方政府提競爭型計畫補助排序審查，作為補助之依據（本市屬第三級中央補助對象_政府自建 77%，BTO 促參案 82%）。
- (3)將俟交通部整體須辦事項定案後辦理勞務委託，預計針對本市大眾運輸場站、觀光景點及市區熱點等約 20 個區域進行整體規劃，屆時依計畫篩選可行方案進行可行性評估。

(四)大型車停車空間規劃

1. 專案規劃大坪頂地區設置大型車停車場

- (1)為降低大坪頂地區汽車運輸業停車場分散違法設置衍生之交通衝擊，提昇居民生活品質，自 98 年起以集中管理方式，陸續規劃市有閒置空地標租設置臨時大型車停車場，計有 98 年及 104 年（續辦標租）完成「機七」用地（面積 43,120.91 平方公尺）、102 年及 105 年（續辦標租）完成「公九」用地（面積 9,105.38 平方公尺）、103 年完成「公八」、「文小三」用地（面積 43,316.21 平方公尺）等 3 處土地標租工作，由得標業者自行興建、經營管理大型車停車場。目前均已開發完成，共計提供大貨車位 330 格、曳引車位 480 格、拖車位 899 格（圖 21）。
- (2)其中「公九」用地將於 107 年 2 月 9 日租期到期，承租人業於 106 年 4 月依契約規定申請續約，本局業簽奉市府核准續約期間土地開發計畫內容，將據以辦理續約事宜。
- (3)專案規劃大坪頂地區設置大型車停車場，除降低居民與業者之衝突外，並避免市有土地閒置荒廢，每年為市府增加 16,026,421 元土地租金及 775,409 元房屋租金，減少土地管理維護費用，達到市府、業者、居民三贏之效果（圖 2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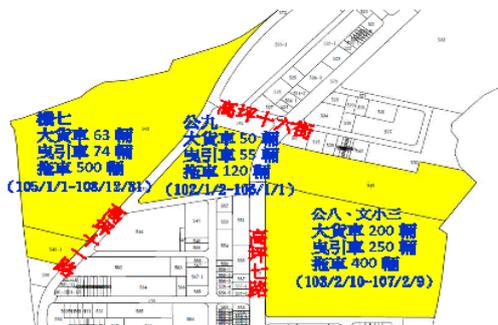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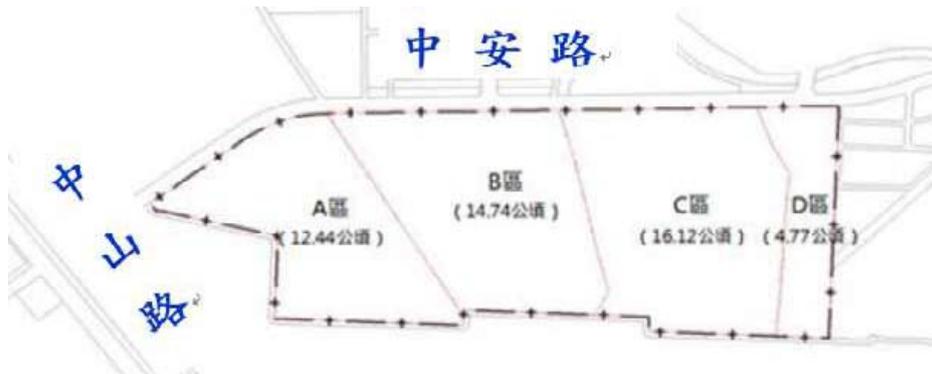


圖 21 大坪頂地區設置大型車停車場



圖 22 開發完成「公八」、「文小三」用地

2. 台糖公司小港特倉運專用區配合市地重劃協助汽車運輸業者安置工作
 - (1) 因應地政局於小港區中安路南側特定倉儲轉運專用區 A 區辦理市地重劃，由本局協調台糖公司於重劃工程施工期間就地調整臨時安置現存大型車停車場。
 - (2) 俟重劃工程完成後，再促成台糖就分配取得重劃後土地自行標租大型車業者使用。



3. 輔導設置民營大型車停車場
 - (1) 本局核准之民營大型車公共停車場計有 33 場，提供 4,683 席大型車停車位。另與監理單位合作設置之汽車運輸業停車場計有 55 場，提供 5,853 席大型車停車位，合計提供 10,915 席大型車停車位。
 - (2) 將視當地社經環境與交通特性，持續輔導民間設置具路外公共停車場性質之大型車停車場或與監理單位合作設置汽車運輸業停車場，以提高本市大型車停車供給。

(五) 推廣綠色運具，提供自行車更便捷停車空間

1. 自行車停車架設置與維護（圖 23、圖 24）

- (1) 本局自 93 年起逐年設置自行車停車架，迄今部分車架已有損耗，部分設置地點之需求亦有變化。本年度自行車架的設置與維護，除新增設置外，並著重於老舊車架更新與配合實際需求進行移設，亦即將使用率低的車架移到需求高的地區，使資源作最有效運用。
- (2) 106 年 1 月至 106 年 8 月上旬完成新設 148 座及移設 67 座自行車架。截至目前本市累計有 31,414 座（扣除毀壞報廢車架）自行車停車架。另為提昇市容景觀，對於車架上疑似報廢之車輛，會同本府環保局辦理清除工作，106 年 1 月至 106 年 8 月上旬共清除 529 輛，有效排除佔用之現象暨提升車架轉換使用率。



圖 23 前鎮區-天山路人行道設置自行車架 圖 24 鼓山區-龍文路人行道設置自行車架

2. 因應各共享自行車運具將陸續進駐本市，選定哈瑪星地區、五大商圈（實施機車停車收費處所）及投車熱點區域等適當地點劃設共享停車專區，期望改善現況停車亂像，預防占用機車停車格及自行車架等問題發生。自行車停放空間規劃設置刻正執行中，規劃地點說明如下：

區域	規劃處所（輛）
生態交通盛典哈瑪星地區	21（262）
機車實施收費五大商圈	16（260）
投放熱點	20（340）

* 規劃地點持續巡查增加中

(六) 輔導民間、學校暨住商大樓設置經營路外停車場

為推動路外為主、路邊為輔的停車管理措施，改善市區停車供給不足問題，積極鼓勵民間業者利用私有空地設置路外收費停車場；考量其土地資源有限，利用校園開放空間於課後、假日開放供民衆停車；另為發揮建築物附設停車空間的使用效益，亦尋覓協調住商大樓釋出停車空間設置路外停車場。透過結合民間力量、學校資源及住商大樓的整合運用，充分利用各項資源，以大幅改善市區停車問題，成果分述如下：

1. 輔導民間業者設置經營路外停車場

結合民間力量提供充足停車空間，共同紓解地區停車需求，亦改善市區停車環境與道路停車秩序。經統計 106 年 1 月至 106 年 8 月上旬核發 55 場民營路外停車場登記證，新增大型車 65 格、小型車 2,783 格及機車 818 格停車位；截至 106 年 8 月上旬合計已辦理登記之業者有 570 家，合計提供停車格位：大型車 5,062 格、小型車 52,232 格、機車 16,496 格（圖 25、圖 26）。

2. 輔導學校釋出校園設置路外收費停車場

目前全市計有 12 所學校取得停車場登記證，提供大型車 35 格、小型車 880 格停車位。

3. 輔導住商大樓釋出停車空間做為公共停車場

目前全市計有 13 處住商大樓取得停車場登記證，提供小型車 968 格、機車 100 格停車位。



圖 25 新興區-六合停車場（民營）



圖 26 左營區-漢神巨蛋新莊停車場（民營）

三、停車管理與營運

(一) 路邊停車位設置及納入收費規劃（圖 27、圖 28）

依據「道路交通管理處罰條例」及「交通工程手冊」等相關規定，逐步規劃路邊停車位，以改善停車秩序，並視停車情形研議收費管理。106 年 1 月至 106 年 7 月止新增汽車位共 1,050 格，機車位共 2,669 格。



圖 27 五甲二路新設汽車停車位



圖 28 華明街新設機車停車位

(二) 提昇停車收費效能及管理

1. 截至 106 年 7 月底止，本市路邊停車格位計 48,427 格，另公營路外平面停車場計 9,502 格，合計 57,929 格小汽車停車格位，其中納入收費管理者約佔 80%。為符使用者付費原則及提高公共停車空間使用效率，經考量道路條件、停車使用率等因素，105 年度篩選出 96 條路段及 18

處路外平面停車場，共 4,503 格納入停車收費，106 年已篩選 42 條未收費路段（1,357 格）納入路邊計次收費、12 條計次收費路段（672 格）調整為路邊計時收費、4 條計次收費路段（116 格）調整為差別費率收費，6 處路外平面停車場預定納入停車收費。

2. 為合理反映私人運具使用成本及協助弱勢民衆就業，106 年進用 120 名弱勢市民擔任定期（2 月至 12 月）契約路邊服務員，於 106 年 2 月 11 日正式上工，協助路邊停車掣單作業，經統計 106 年度 2 至 7 月掣單金額為 1 億 2,627 萬 4,201 元（圖 29）。



圖 29 路邊服務員收費情形

3. 為因應路邊服務員持續高齡化（平均年齡 54 歲），已達退休離職高峰期，每年退休人數約為 6-10 人，另配合勞動基準法工時修正為每周不得逾 40 小時規定，服務員自 105 年 1 月起全面實施周休二日，造成路邊收費人力短缺問題，本局規劃參考其他縣市經驗引進民間廠商開單，以維持停車場作業基金永續經營，避免影響市府財政收入。「高雄市北區路邊停車開單勞務委託民間辦理案」及「高雄市東區路邊停車開單勞務委託民間辦理案」已分別自 105 年 12 月 28 日及 106 年 3 月 7 日起開始履約上線；另「高雄市機車停車收費暨旗山區、旗津區路邊停車開單勞務委託民間辦理案」預計 106 年 8 月 29 日開始履約上線，目前亦刻正規劃南區委外作業，未來將持續視人力缺口持續檢討辦理開單勞務委外。又為保障現有服務員工作權益，本局與工會已達成共識簽訂團體協約，俾創造雙贏局面。

(三)配合工務局人行環境及景觀改善工程，實施機車退出人行道

交通規劃應以人為本，為鼓勵市民節能減碳，並改善機車行車安全，本局推動公車轉乘免費、幹線公車班次加密、候車環境改善及智慧型公車站牌等便利措施，市府亦持續辦理人行環境及景觀改善工程，為使市民步行暢通，轉而更願意搭乘大眾運輸及低碳運具，減少機車過度使用，本局配合

工務局人行環境及景觀改善工程，一併實施機車退出人行道措施，104 年已辦理苓雅區三多路（中山路—和平路）、鳳山區府前路（光復路—中山西路）等 6 條路段，105 年已辦理苓雅區三多路（中山路—成功路）、前鎮區林森路（中華路—成功路）等 2 條路段，106 年現辦理苓雅區成功路（三多路—五福路）、左營區華夏路（大中路—崇德路）等 4 條路段，並於路邊規劃汽機車停車格位，以吸納汽機車停車需求，減少停車衝擊（圖 30）。



圖 30 苓雅區成功路施工前



圖 30 苓雅區成功路施工後

(四)公私協力營造友善智慧的停車環境

106 年度廣續推動路外停車場委託民間經營，計有鹽埕、福山、武廟、民權、凱旋、民權輕鋼架、小港等立體停車場，建置車牌辨識、車位在席偵測及尋車導引系統，並整合一卡通電子票證付費機制，藉由便捷管理措施，有效達到節能減碳成效，營造友善、智慧之停車環境（圖 31）。



圖 31 自動閘門系統（可使用一卡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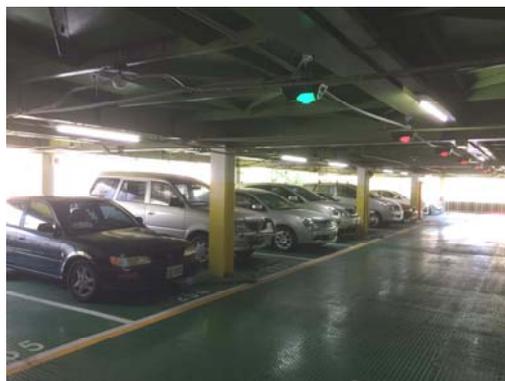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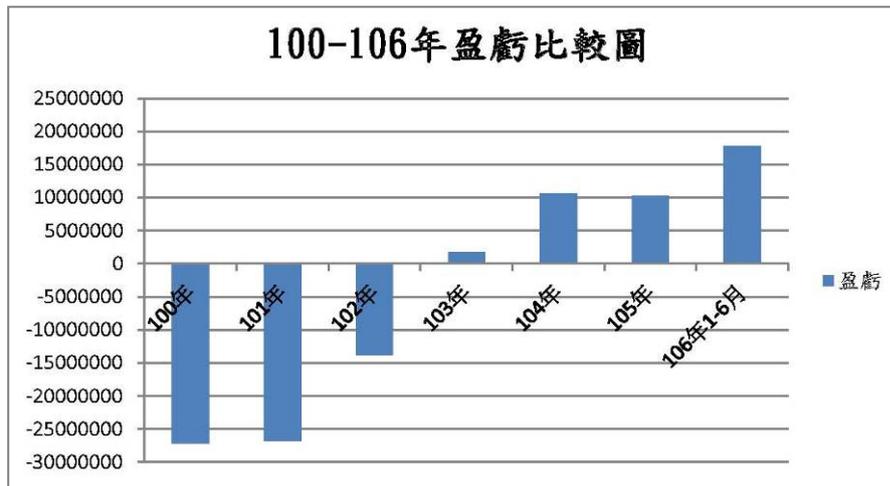
圖 31 場內車位在席偵測系統

(五)公有路外立體停車場轉虧為盈

1. 為改善立體停車場整體虧損問題，近年來持續就開源及節流檢討，節流部分採精簡既有人力及節約電費、水費及電話費等，開源部分於就捷運

周邊停車場調整費率，鼓勵民衆搭乘大眾運輸工具。並以簽訂契約方式規劃逐步委託民間廠商經營，以因應人力高齡化，退休人數增加、收費系統更新、虧損情形改善等情形，以期提升停車場整體經營績效。

2. 106 年度 1-6 月作業盈餘 17,779,983 元，主要係因 106 年度增加小港停車場委外權利金收入，且各自營場持續加強管控月票出售張數等開源措施所致；另每月於場長會議檢討水電支出，持續擷節開支。



(六)路外平面停車場促銷

1. 為提高落實「路外為主、路邊為輔」之停車理念，並提高本市公共路外停車場之停車使用率及營運效能，爰續辦理路外平面停車場月票促銷。
2. 106 年度月票促銷方案，推出 20 場路外平面停車場月（季）票優惠方案：
 - (1) 管仲、鎮賢、舊左營國中、松崗、華山、辛亥等停車場停車使用率介於 35%~50%，採 8 折月票優惠。
 - (2) 金獅湖、鳳甲等停車場使用率介於 25%~35%，採 7 折月票優惠。
 - (3) 仁慈、頂明、美術館小、美術東二、光華、公園路、中崙、三山、頂新、青埔、平和、哨船街等停車場使用率低於 25%，採 6 折月票優惠。

(七)停車管制標線熱拌化執行計畫

為增強禁停標線辨識度，以原高雄市區為核心，持續篩選市區幹道、逐步將禁停紅、黃線改繪為熱拌標線，以提升其辨識度、耐久度。106 年度共完成中華路、明誠路等 8 條路段紅線熱拌化，有效改善禁停紅線辨識度、並降低標線補繪頻率（圖 3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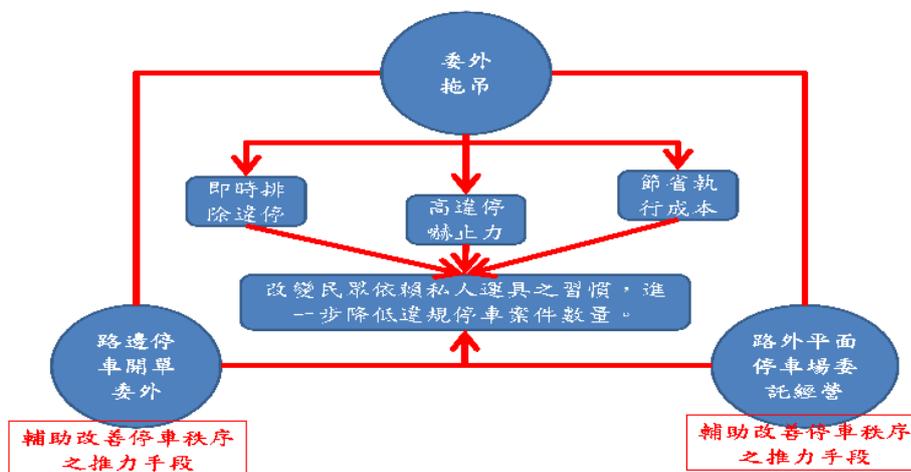
圖 32 施工前



圖 32 施工後

(八)執行拖吊移置保管

1. 車輛移置作為交通勤務警察輔助管理措施之一，其中違停車輛執行拖吊移置保管之目的係為快速恢復停車秩序與停車供給，並遏止重大違停案件發生，亦具備駕駛人違停行為嚇止力，且違停拖吊與停車收費並列為改善停車秩序之推力手段，與發展大眾運輸互為配套（拉力手段）。故除持續配合警察局執法勤務執行違停車輛拖吊作業外，並透過「路邊停車開單委外」及「路外平面停車場委託經營」增加停車收費空間及路段，藉以合理反映都會區私人運具使用成本，並配合大眾運輸發展政策於適當地點關建轉乘停車空間，逐漸改變民眾依賴私人運具之習慣，進一步降低違規停車案件數量。



2. 另透過委外拖吊作業方式，持續導入民間營運管理資源，提升拖吊移置保管作業效能外，並對公營拖吊業務採「加強節流」策略，配合公營拖吊場內雇員離退，逐步縮小公營拖吊業務規模，逐步朝向「小而美、小而省」之公營保管場轉型，以降低總體拖吊作業執行成本，執行績效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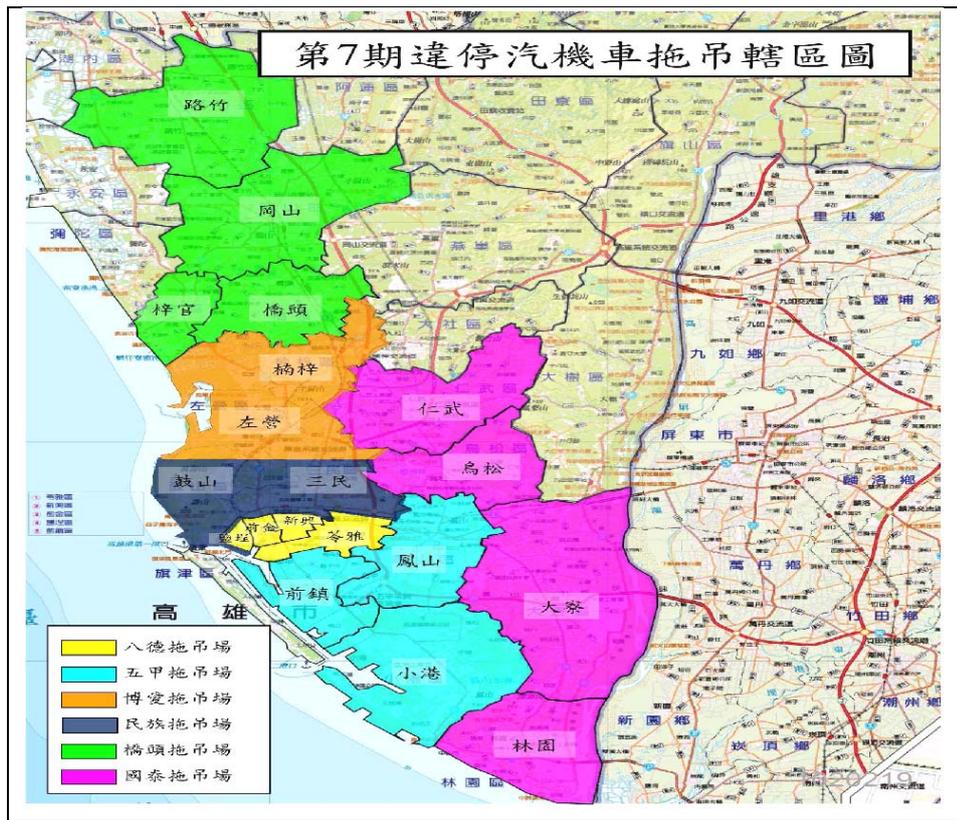
下表：

	100 年度	106 年度	導入民間資源績效
拖吊業務轄區數	11 個行政區	19 個行政區	拖吊轄區增加 8 個行政區
委外拖吊轄區數	4 個行政區	11 個行政區	委外拖吊轄區增加 7 個行政區
委外拖吊場場數	1 場	4 場	委外拖吊場場數增加 3 場
公營拖吊場場數	3 場	2 場	公營拖吊場場數減少 1 場
拖吊業務用人人數	80 人	60 人	用人減少 20 人，減幅 25 %

3. 為避免浮濫使用拖吊手段整頓停車秩序，踰越比例原則，妨礙停車秩序車輛取締採「舉發為主，拖吊為輔」執行原則，並規定妨礙交通車輛移置作業，須以議會附帶決議 8 大項目（1.併排停車 2.消防栓前 3.不依順行方向、不緊靠道路右側及在顯有妨礙其他人、車通行處所停車 4.公車及大客車停靠區 5.身心障礙、警備車、汽車及機車停車格遭他種車輛占用 6.車道出入口 7.自行車道及禁停車輛之人行道、徒步區 8.以及由本府交通局劃設 logo 之紅線路段及道路交岔路口 10 公尺內紅線處實施拖吊為原則。）為主，另對有嚴重妨害人車通行或對公共秩序、公共安全有重大危害之車輛則主動加以排除，以整頓本市道路交通秩序，提供市民更順暢、安全之行車空間。

4. 違停汽機車拖吊服務範圍（圖 3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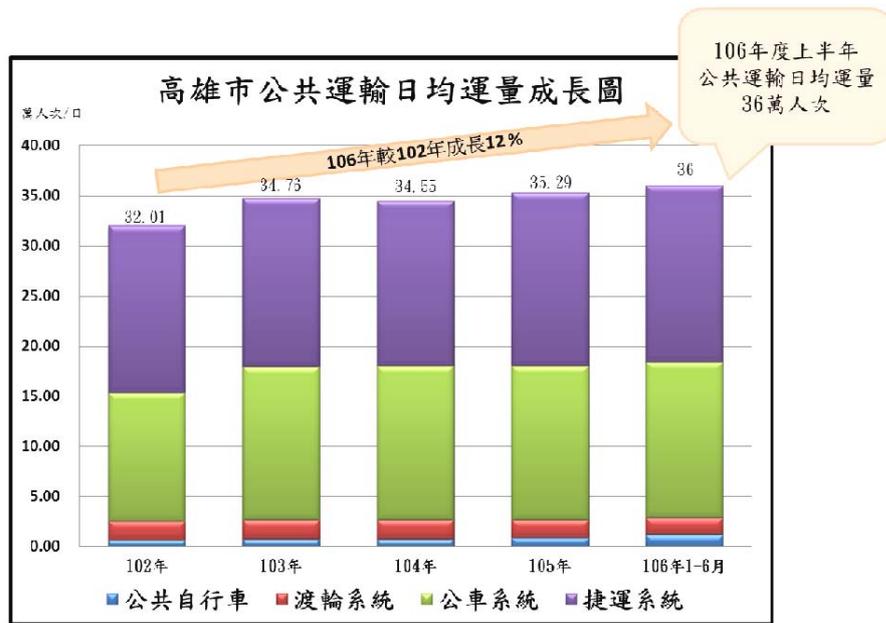
拖吊場	區位	轄區
公營拖吊場	原縣區	橋頭場：路竹、岡山、橋頭、梓官。 國泰場：仁武、大寮、鳥松、林園。
民營拖吊場	原市區	八德場：苓雅、新興、前金、鹽埕。 五甲場：鳳山、前鎮、小港。 博愛場：三民區(明誠一路以北)、左營區(明誠二路以北)、鼓山區(明誠三路-明誠四路-逢甲路以北)、楠梓區 民族場：三民區(明誠一路以南)、左營區(明誠二路以南)、鼓山區(明誠三路-明誠四路-逢甲路以南)



四、公共運輸督導管理

(一)公車永續幸福計畫

因應公車處民營化及提升本市公車服務水準，本市自 103 年起實施「公車運量躍昇計畫」，透過棋盤幹線公車路網優化設計、公車服務勞務委託及公車任意搭（Bus E-takee）等策略，提升本市公車系統營運績效及競爭力，改變民衆使用公共運輸習慣。經實施上揭各項策略，公車系統運量逐年成長；依統計資料，105 年運量較 102 年成長 20%；而為提昇民衆搭乘之意願，本市持續推出各項電子票證票價優惠方案，以鼓勵民衆搭乘公共運具。106 年度上半年公共運輸系統日均運量 36 萬人次，較 105 年同期增加 3.4%。



1. 公路客運票價優惠措施

自縣市合併以來，偏遠地區民眾多次反應公路客運與市區公車票價收費不一致性，為使全市公車收費標準更趨公平，提供民眾更優惠票價方案，刷電子票證搭乘本市公路客運（一卡通、有錢卡及悠遊卡）最高自付額 60 元（不包含旗美國道快捷及哈佛快線）。

2. 1 日兩段吃到飽方案：

持電子票證（含一卡通、悠遊卡、有錢卡，不含高雄市社福卡、外縣市發行之社福卡、市民卡、認同卡、月票卡等已享有優惠卡種）刷卡搭乘市區公車累積滿 2 次後，當日可享免費無限次刷卡搭乘本市段次計費公車（不包含快線、文化、觀光、就醫公車路線與里程計費公車路線，且電子票證儲值金額未達搭乘票價（及解卡費用）無法享有優惠）。

3. 捷運公車雙向轉乘優惠措施

106 年 12 月 31 前，民眾刷電子票證搭乘捷運，在 2 小時內刷卡轉乘公車，享有折扣 3 元之優惠。

(二) E 化公車

1. 為縮短乘客候車時間，提供乘客即時性公車到站資訊，本局致力於公車動態資訊系統建置與改善，目前已於捷運站、候車亭、直立式站牌與滾筒式站牌設置 821 座 LED 智慧型公車動態資訊系統設備以顯示公車到站資訊，並提供民眾藉由電話語音、網頁、智慧型手機等多元方式查詢即時、在地公車資訊。

2. 為便利民衆在公車上也可以隨時掌握網路資訊，本市環狀 168、77、76、72、33、紅 35、自由幹線、0 北、0 南、100、西城快線、69、中華幹線、鳳山燕巢城市快線及小港燕巢城市快線、鳳山高鐵城市快線等公車路線建置 WiFi 無線熱點，提供乘客免費無線上網。另為已於 6 大轉運站及重要候車站位分別建置 WiFi 無線上網熱點，以提供民衆候車使用網路。
3. 除本市公車動態系統高雄 iBus APP 外，本局亦推出公車動態資訊「拍立得」措施，並於本市各公車站牌張貼 QRcode（QR 碼）標誌，民衆只需拿智慧型手機掃瞄，就能透過網路主動連結到本市公車動態資訊系統，立刻得知公車到、離站即時資訊並可查詢周邊景點。106 年高雄 iBus APP 公車動態服務再升級，加入查詢即時改道資訊、天候及空氣品質等功能（圖 34）。
4. 陸續於本市 30 座公車候車亭，增設大型公車動態資訊 LCD，與 6 座公車場站建置 KIOSK 互動式螢幕，並提供免費 4G WiFi 熱點服務與即時候車亭內、公車停靠區影像監控，除了能讓等車民衆參考最即時的公車預估到站時間與網路資訊，更能保障民衆夜間候車安全（圖 35）。



圖 34 ibus APP 服務升級



圖 35 大型公車動態資訊 LCD

(三) 推動高雄好行公車

1. 文化觀光公車

為便利市民及觀光客於本市從事文化觀光旅遊活動，推動「文化觀光公車一票通」優惠措施，民衆持票可暢遊哈瑪星、舊城、鳳山、紅毛港文化公車及台灣好行-大樹祈福公車 5 條文化觀光公車，並可免費轉乘市區公車（圖 36）。

2. 觀光行銷體驗套票

結合高雄市各處熱門觀光景點，包含英國領事館文化園區、紅毛港文化園區、駁二藝術特區展覽、鳳儀書院、壽山動物園、太陽能愛之船、雙

層觀光巴士、水陸兩用車套票及文化觀光公車一票通等，民衆只要持該門票至售票處蓋印「日期戳章」及「免費轉乘圖章」，當日即可憑票無限次免費轉乘本市市區公車（不含公路客運、就醫公車、快線公車）。

3. 搭公車遊科工優惠

搭乘覺民科工幹線 60 路公車於「科工館站」下車的民衆，就能獲得一張科工館優惠券，持券可購買科工館展示廳大人 70 元（原價 100 元）或學生 50 元（原價 70 元），不含付費特展。

4. 全國首輛開頂雙層觀光巴士

全國首輛開頂雙層觀光巴士同時也是全國第一輛符合歐盟六期環保排放標準車輛，於 105 年 11 月 29 日正式營運上路，與全國唯一的輕軌相結合，成為台灣交通新亮點，同時帶動亞洲新灣區經濟與觀光發展。沿途可看到高雄圖書總館、世貿展覽會館、軟體園區及玫瑰教堂、西子灣海景、打狗英國領事館、駁二文化藝廊等著名遊點（圖 37）。

5. 台灣好行半價優惠

為鼓勵民衆暑假期間出遊多利用公共運輸，使用電子票證可以半價搭乘「台灣好行」，再憑券至特定景點店家消費，可享優惠，讓民衆開心 FUN 暑假。



圖 36 文化觀光公車一票通



圖 37 雙層觀光巴士

(四) 公車進入校園

服務接駁樹人醫專、實踐大學、樹德科大、高應大、高師大、義守大學、正修科大、中山大學及輔英科大，9 所大專院校居全國之冠，獲得中央高度肯定，其成效得到其他縣市仿效（圖 38）。



圖 38 公車進校園

(五)無障礙運輸服務

1. 為提昇公車服務品質、建立無障礙友善運輸環境，目前已有 338 輛低地板及無障礙中、大型公車營運於行經醫院及身心障礙特殊教育學校之路線（圖 39）。
2. 經積極購置復康巴士並陸續獲各界捐贈，本市復康巴士車隊已達 145 輛，提供身心障礙人士更機動便捷的運輸服務。106 年度上半年復康巴士已提供 155,139 趟次服務，並服務 295,390 人次。



圖 39 低地板公車

(六)建置電動公車車隊

為響應推動低碳綠色運輸工具，追求城市永續發展，本市電動公車截至 106 年 7 月已有 29 輛電動公車分別於建工幹線、旗美國道快捷、西城快線、紅 35 及 168 公車等路線營運。本局將持續鼓勵並積極協助客運業者爭取交通部、經濟部等相關中央單位之補助經費購置電動公車（圖 40）。



圖 40 電動公車

(七) 30 分鐘生活圈-6 大轉運中心建置計畫

大高雄幅員遼闊，地理軸線呈東北-西南走向地形達 130 公里，為達 30 分鐘生活圈目標，本局規劃建置轉運中心串聯公共運輸系統，以高雄車站、高鐵左營站為兩大主轉運樞紐，鳳山、岡山、小港、旗山為四大次轉運樞紐，利用快捷公車或捷運高效率運輸服務縮短區域間距離，達成 30 分鐘生活圈之目標。

旗山、岡山、小港、鳳山等四大轉運站以本市都會與郊區轉運為服務功能，可提供台鐵、捷運、公路客運及市區公車等轉運服務，經本局積極推動建置作業，已於 102 年全數完工啓用（圖 41）。

高雄車站轉運站可提供高雄都會核心國道客運、公路客運、台鐵、捷運及市區公車等多功能轉運服務，規劃將國道客運轉運站設置於高雄車站東側「車站專用區二」用地上，設置 22 席月台，目前由交通部鐵路改建工程局納入「台鐵捷運化-高雄市區鐵路地下化計畫」施工辦理。高鐵左營轉運站規劃設置於高鐵左營站以西之轉運專用區，設置 16 席月台，可提供北高雄都會核心高鐵、台鐵、捷運、公路客運及市區公車等全方位轉運服務，由交通部高速鐵路工程局規劃以促進民間參與公共建設方式推動之，已於 106 年 6 月 30 日通過本市都委會大會審查，目前由交通部高速鐵路工程局辦後續作業中。



圖 41 旗山轉運站實景



圖 41 小港轉運站實景



圖 41 岡山轉運站實景



圖 41 鳳山轉運站實景

(八)候車設施興建與環境改善計畫

1. 候車亭及站牌建置

- (1)為提供優質候車環境與資訊服務，提高大眾運輸普及率，105 年獲交通部核定補助建置一般候車亭 50 座、集中式站牌 150 座與座椅 330 座，預計於 106 年底前完成建置作業（圖 42）；另 106 年已爭取交通部核定補助建置一般候車亭 440 座、集中式站牌 100 座與座椅 30 座，預計於 106 年底前完成發包作業。



圖 42 候車亭圖



42 單人式座椅

- (2)為提升本市候車環境品質及轉乘便利性，規劃於樹科大北校區用地建置高雄學園複合型轉運候車亭，並結合汽機車轉乘停車場，同時提供公車轉運及計程車共乘服務，於 105 年 11 月底完工啓用。另延伸高鐵左營公車候車區既有膜構棚架，以服務高鐵或捷運轉乘市區公車或計程車之旅運需求，106 年 3 月完成驗收作業（圖 43）。
- (3)為增進西子灣區域大眾運輸服務及提供完善接駁服務，透過白色折板造型及夜間主題性星空照明氛圍，呼應當地浪漫意象重新規劃興建西子灣候車亭，提供民眾舒適之候車環境，已於 105 年 11 月完工啓用（圖 44）。



圖 43 高雄學園复合型轉運候車亭



圖 44 西子灣候車亭

(4)為增進本市民眾大眾運輸轉乘服務，本局規劃於捷運都會公園站 4 號出入口旁建置楠梓轉運候車亭，並改建中山路「捷運中央公園站」雙向候車亭，已獲交通部經費補助辦理，皆預定於 106 年底前完工啓用。

2. 候車環境改善

- (1)為改善本市公車候車環境，提昇候車服務品質，本局刻辦理四維二路「復華中學」（雙向）、新莊一路「博愛路口」（雙向）、新光路「圖書總館」（雙向）、中華四路「新田路口」（雙向）及中華五路「正勤社區」（南向）等五站共九處候車環境改善，預計 106 年底前完工。
- (2)原公車處於 103 年民營化，為短期有效活化閒置空間，於建軍站規劃引入藝文團體發展藝文創作工作，現由劇團及相關藝術工作者進駐創作。
- (3) 106 年 1 月完成原民風候車亭裝置藝術，與原民會合作於澄清路鳳山行政中心站候車亭進行原民公共藝術設置，透過茂林自然特殊景觀風貌及魯凱族傳統建築文化特色，將候車亭提升成露天博物館，讓候車亭兼具原住民語言文化推廣與行銷原鄉觀光旅遊功能（圖 45）。



圖 45 鳳山行政中心站裝置藝術候車亭

(九) 電動汽車共享系統計畫

1. 近年來全球暖化、能源短缺等問題日益嚴重，為改善環境及交通品質，本局規劃引進「電動共享汽車租賃系統」，預計於本市重要行政中心、觀光景點、交通場站、賣場/商圈、醫院/學校等地區設置租賃站，並提供甲地借車乙地還車之服務。
2. 本案已於 106 年 5 月完成招商及簽約。配合 106 年 10 月生態交通全球盛典活動將於哈瑪星地區設置 1 處示範展示系統。推動期程部分，預定於簽約次日起 1 年內完成至少 5 個電動汽車共享租賃站；簽約次日起 2 年內完成所有 50 處電動汽車共享租賃站，並累計提供至少 84 輛電動共享汽車。

五、道路設施改善與管理

(一) 道路交通號誌、標誌、標線之維護管理

1. 號誌

為保障路口行車安全，明確規範幹支道路權，106 年 1 月至 106 年 7 月共計完成新設三色號誌 12 處、行人專用號誌 9 處，以確保行車秩序與行人安全（圖 46）。



圖 46 鼓山區鼓山一路/臨海三路增設號誌



圖 46 鼓山區南屏路/神農路增設行人號誌

2. 更新交通號誌控制器

為確實有效管制道路行車秩序，促進交通安全，避免交通事故，將老舊、遭破壞易發生故障之號誌設備及管路予以汰舊調整，並配合擴大交通管理系統交控功能，106 年度預計完成 210 處路口號誌控制器汰換，8 月底可完成 90 處控制器汰換。

3. 號誌管線地下化

為避免架空纜線掉落、漏電等情事危及機車騎士及行人安全，及改善城市天際線及市區景觀，逐年辦理交通號誌管線地下化，朝「宜居城市」之目標前進；106 年度預計完成 16 處路口號誌管線下地，目前已完成

鳳山區青年路一段/國光路、立志街/體育路與輜汽路/新康街/凱旋路等 3 處路口下地（圖 47）。

4. 提昇號誌維修效率

為維持本市號誌運作正常，降低故障率，提供民衆交通通行安全及順暢，除設置 24 小時號誌故障維修通報專線（2299804）外，並辦理交通號誌緊急處理報修工程，委由專業廠商進行設備損壞緊急搶修。另透過交通設施維修與管理服務，提供充足維修及管理人員，對大高雄市區交通號誌及交控路側設備進行巡查、維修及管理工作，106 年度 1~7 月平均每月受理 947 件通報案件（包含號誌軟、硬體故障及其他交通設施），平均修復時間 73.8 分鐘，達到 4 小時完修目標。



圖 47 鳳山區立志街、體育路口



圖 47 鳳山區輜汽路、凱旋路、新康街口

5. 標誌

為確保交通標誌禁制、警示等功能，有效管制道路行車秩序，維護狹窄巷弄、彎路、視距不佳路口之交通安全，持續辦理交通標誌、反射鏡增設汰換工程，以增進交通安全與順暢，106 年 1 月至 106 年 7 月計完成 716 處反射鏡及 611 處交通標誌之增設汰換（圖 48）。



圖 48 前鎮區中山四路與鎮海路分隔桿



圖 48 小港區港信路與港平路輔 2



圖 48 阿蓮區建國路斜岔路口標誌



圖 48 燕巢區金山國小前反射鏡

6. 標線

106 年 1 月至 106 年 7 月計完成漆繪道路熱拌反光標線 58,980 平方公尺，有效規範駕駛人遵循行駛，保持重要幹道、路口標線完整清楚（圖 49）。



圖 49 楠梓區外環西路/加昌路口左彎待轉區



圖 49 三多一路與中正一路口停字及停止線



圖 49 三民區更新街與九如二路 637 巷
網狀線



圖 49 左營區立大路/立大路 395 巷
行人穿越道線

(二)辦理優化路口（段）交通設施改善

為確保各轄區路口行車安全及順暢，持續檢討各行政區易肇事地點，本局辦理年度相關工程已完成林園區林園北路/林園北路 495 巷/鳳林路二段、鳳山區過埤路/鳳頂路、苓雅區三多一路/武營路等 3 處易肇事路口（段）改善。

(三)創新之交通設施

1. 標線型人行道

為改善行人通行空間，利用鮮明的綠色鋪面搭配行人專用標字設置標線型人行道，清楚引導行人通行動線，用以區隔行人及車流行走空間，除有效增進行人步行安全外，亦可提供人行道更佳的視覺提醒，還能提高車輛駕駛人辨識行人安全行走空間並減速慢行，以增進交通安全。106 年 1 月至 106 年 7 月計完成鳳山區鳳南路 2 巷、鼓山區鼓山一路等 4 處標線型人行道（圖 50）。



圖 50 鳳山區鳳南路 2 巷



圖 50 鼓山區鼓山一路

2. 太陽能閃光設施

「太陽能警示設施」係一新式的交通警示設施，其用途與道路交通標誌標線號誌設置規則第 211 條規定之特種閃光號誌類同，惟設置太陽能閃光設施較傳統閃光號誌容易、所需花費也較低，於 106 年上半年計完成楠梓區外環東路/瑞屏路口、三民區鼎山街/自重街等 3 處路口（圖 51）。



圖 51 三民區鼎山街／自重街



圖 51 太陽能警示設施夜間效果

(四)建置智慧交通控制及導引系統（圖 52）

1. 高雄市交通管理系統建置計畫，已累計完成 317 處路況監視系統、2 處環景監視系統、109 處車牌辨識系統、236 處車輛偵測器、116 處資訊可變標誌、6 處交通現況資訊板及 15 處停車導引資訊標誌等 801 處交控路側設備建置。
2. 為推動高雄成為生態智慧運輸城市，「2017 生態交通全球盛典」規劃於哈瑪星地區辦理 1 個月生態交通示範，其中智慧交通的應用部分，經向內政部建築研究所申請「永續智慧社區創新實證示範計畫」補助經費，辦理「高雄市生態交通智慧社區示範計畫」。針對智慧交通各項應用方案（智慧停車導引、智慧交通管理、智慧公車候車服務及管理、協同式車路整合系統），業已完成細部規劃；後續將依據規劃成果，建置交通資訊分析監控平台，整合智慧停車導引與協同式車路系統，透由接收、處理多元交通資訊，及準確分析、預測功能，應用預先規劃的反應計畫，提升哈瑪星區域的交通管理系統，打造兼具安全、智慧及便捷之交通環境。



圖 52 交通資訊分析監控平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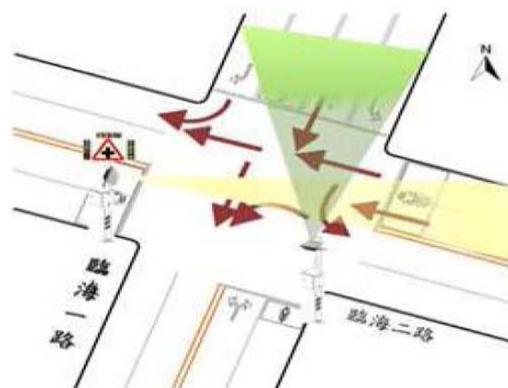


圖 52 協同式車路整合系統示意圖

(五)策進交通安全措施

為確保各轄區路口行車安全及順暢，本府交通局持續檢討各行政區易肇事地點，持續辦理年度交通工程，並完成相關設施改善，如實施「民權路段（民生路至中山路段）慢車道右轉管制」、「中華路段（新田路至新光路間）快車道禁右管制」、「本市主要道路快車道右轉管制改善計畫」、「中正一路/大順三路機車左轉專用道」、「澄清路/覺民路口左轉專用道」、及「博愛一路/熱河一街口汽機車分流改善計畫」等易肇事路口（段）改善。

1. 民權路段（民生路至中山路段）慢車道右轉管制計畫

考量民權路為本市重要幹道，經調查民權路（民生路至中山路段）為

7-8%，快車道右轉汽車與慢車道直行機車之事故比例達 19.92%，爰本府交通局於評估道路路型、車流動線及事故型態後，決議依據道路交通安全規則第 102 條第 1 項第 6 款之規定，規範右轉汽車由慢車道進行右轉，以減少右轉汽車由快車道右轉時與直行機車交織衝突所造成之交通事故。

2. 中華路段（新田路至新光路間）快車道禁右管制計畫

中華四路（新田路至新光路間）快車道右轉汽車與慢車道直行機車肇事率偏高，經調查中華四路的青年、苓雅、四維、三多及新光路等 5 處路口快車道右轉汽車與慢車道直行機車事故比率均高於 10%，為保障人車安全，於該路段 7 處路口一律禁止快車道汽車右轉，改由提前一個路口進入慢車道後，再行右轉。實施以來 106 年 1-3 月該路段事件數較去年同期減少 53.7%，為讓上述路口行車更加安全，原快車道上右轉車道將取消改繪槽化線禁止汽車通行，而部分路口處慢車道路幅狹窄路段亦配合取消路邊停車位，以增加慢車道行車空間，另為提醒行經車輛了解新管制措施，沿線各路口、路段並設置快車道禁止右轉、繞道標誌及提前改道告示牌，以提供行經車輛充分行車資訊。

3. 本市主要道路快車道右轉管制改善計畫

為降低快車道右轉車輛與慢車道直行車衝突問題，查調本市市區道路快、慢分隔島路型路口，針對潛在衝突較高之快、慢車道時相共用管制且為快車道右轉之路口，訂定優先檢討改善計畫。第一階段先就大型車輛行駛路線、港區道路及單一大型路口進行改善，截至目前已完成新生路/漁港路口、東亞南路/光和路口、博愛一路/熱河一街等三處路口之改善，並完成楠梓區土庫一路段、仁武工業區鳳仁路段、小港區光和路段、台機路段、新生路段、漁港路段等 6 路段之檢討，後續納入工程案中派工施作，預定 9 月底前完成上述快慢分隔島路段號誌及時制調整改善，有效減少路口車輛衝突，提升行車安全。

4. 本市第一條左轉機車專用道啟用

本市中正一路與大順三路為五叉路口，車流複雜，經檢討該路口肇事資料，中正一路左轉大順三路的機車量非常龐大，加上河北路口機車待轉區空間有限，無法完全容納待轉之機車，致於停等於待轉區的機車，易與中正一路東向之直行車流產生衝突。為提升該路口行車安全，經本府交通局研議改善，於中正一路（西往東）最右側劃設醒目的藍色鋪面「左轉機車專用道」，使用抗滑係數 65BPN 標線，減少機車易打滑問題。左轉機車專用道進入端設置「左轉機車專用車道」預告標誌，導引左轉機

車進入左轉機車專用道，路口設置「機車請依號誌直接左轉」告示牌中正一路機車採直接左轉大順三路方式，除減少機車須兩段式待轉的等候時間，更可避免待轉區的機車與中正一路東向直行車輛衝突，讓行車更安全便捷。

5. 澄清路/覺民路口左轉專用道

澄清路為串連本市衛武營文化園區、文山特區及澄清湖特區的重要幹道，車流日增，惟澄清路與覺民路口因受路型限制無法佈設左轉專用車道與左轉專用時相，致澄清路欲左轉覺民路之車輛常會受阻於對向直進車流，而需暫時於路口內部停等待轉，如此常會阻礙到其後方之直進車流，而導致額外的路口延滯與交通衝突。為降低澄清路等候左轉覺民路車輛影響澄清路車流順暢，進而造成路口擁塞與交通衝突，經本府交通局規劃、工務局養護工程處削切該路口澄清路南北向之分隔島以增加車道寬度，再由本府交通局增設左轉專用車道及左轉專用時相（左轉箭頭綠燈），自 106 年 5 月 26 日起實施，以保護左轉車流免於受到對向直行車流阻礙，以順利左轉並能減少事故發生，提升行車效率與增進人車安全效益至鉅。

6. 博愛一路/熱河一街口汽機車分流改善計畫

有鑑於歷年博愛一路/熱河一街路口肇事案件不斷，經調閱該路口歷次車禍案件肇事碰撞點，以博愛路北往南快、慢車道車禍案件居多，經分析比對原因，係由於該路口快車道車流轉向與機車交織，汽、機車同時往博愛陸橋容易碰撞肇事。為降低肇事率，本府交通局將路口時制採車道分流管制，由北往南汽車與機車先後錯開、不再同時上博愛陸橋，避免汽、機車同時上博愛陸橋產生交織情形，實施以來該路口肇事率已獲得有效控制，大幅降低肇事率。

7. 為降低快車道右轉車輛與慢車道直行車衝突問題，查調本市市區道路快、慢分隔島路型路口，針對潛在衝突較高之快、慢車道時相共用管制且為快車道右轉之路口，訂定優先檢討改善計畫。第一階段先就大型車輛行駛路線、港區道路及單一大型路口進行改善，截至目前已完成新生路/漁港路口、東亞南路/光和路口、博愛一路/熱河一街等三處路口之改善，並完成楠梓區土庫一路段、仁武工業區鳳仁路段、小港區光和路段、台機路段、新生路段、漁港路段等 6 路段之檢討，後續納入工程案中派工施做，預定 9 月底前完成上述快慢分隔島路段號誌及時制調整改善，有效減少路口車輛衝突，提升行車安全。

六、運輸監理

(一)捷運業務督導管理

1. 永續經營根基穩首創獲利績效佳

(1) 106 年度定檢成績優等（圖 53）

- A. 106 年 5 月 18 日本局邀集 15 位專家、學者實施高雄捷運暨輕軌年度定期檢查，共同為捷運及輕軌的經營和安全把關，評核結果成績為優等。
- B. 委員對高捷公司透過運量提昇，多角化經營及附屬事業提早轉虧為盈、中央公園站及美麗島站設置節能設施響應環保表示肯定，並期望高雄捷運及輕軌持續提升營運品質，更能吸引民衆搭乘。

(2) 全方位拉推運量力拼盈餘破紀錄（圖 54）

- A. 106 年 1-7 月平均日運量為 17.43 萬人，較 105 年同期 17.18 萬人增加 1.5%。高捷公司首季日均運量 18.45 萬人次，破 10 年來紀錄。係因農曆春節燈會活動、228 連假、五月天演唱會及哈瑪星市集活動帶來人潮、多元行銷創造運量及輕軌部分路段通車路網逐漸形成，帶動捷運運量成長。
- B. 高捷公司 105 年盈餘為 0.74 億元，為首年不靠平準基金挹注，拚出「真」盈餘。106 年 1-7 月累積盈餘 0.5 億元，相較過去幾年，106 年迄今維持月月有盈餘，今年可望彌補累積虧損，盈餘破億再創新高，永續經營基礎更加穩固。



圖 53 106 年定檢



圖 54 高捷運量財務

(3) 附屬事業多角化經營

- A. 高捷公司 106 年 1 至 7 月附屬及開發事業收入 1.83 億元，較 105 年同期 1.7 億元增加 7.65%。大魯閣草衙道 105 年 5 月開幕後，因緊鄰捷運草衙站，明顯帶動該站運量，原本日運量 2 千餘人次，暑假期間平均日運量均近萬人，進而帶動附屬及開發事業收入。
- B. 高捷公司並首獲 NCC 核准經營寬頻電路出租，預計可挹注數千萬元

營收。

- C. 高捷公司已與高醫正式簽約，高醫岡山醫院計畫進駐北機廠開發區，以及大寮機廠舊振南、享溫馨等大型開發案均已陸續開業，大寮南機廠旁開發用地亦積極洽談開發商，長期皆有助於該公司提升運量，持續提升盈餘，彌補累積虧損。



企業級網路交換器

Extreme Black Diamond 8810

(4)各式創新行銷活動帶動人潮

- A. 高捷公司行銷多元且活潑化，繼成功經營動漫族群後，高捷公司首度與 2017 年英雄聯盟電競總冠軍-閃電狼職業電競隊合作，首創在捷運車站舉辦電競聯賽直播派對及粉絲面見會，並共同行銷「電競族搭捷運遊高雄觀光去」活動，與現場千多位粉絲們同歡。高捷公司並於 106 年 4 月份舉辦兩天一夜「2017 港都高校音樂祭」，廣邀高雄市 18 所高中職熱音社團於橋頭糖廠舉辦音樂祭，更聯合糖廠店家聯合行銷，再展糖廠風華（圖 55）。



圖 55 電競直播派對



圖 55 高校演唱會

- B. 高捷公司為建立企業形象及提升運量，於 106 年 7 月 22 日假大魯閣草衙道辦理高雄捷運 X 草衙道跳蚤市場，共計 78 個攤位，逾 2 千民眾熱情參加支持環保再利用觀念；8 月 5 日更聚焦運動族群，舉辦「2017 高捷盃 3x3 籃球錦標賽」，吸引近 500 支隊伍，2,000 多名選手報名參賽，再加上大批加油觀眾，依據高市籃委會統計，此活動為本市歷年來最大鬥牛賽事，除支持運動健身外，更可有效提升捷運運量（圖 56）。



圖 56 籃球賽



圖 56 跳蚤市場

- C. 高捷公司為外地旅客提供更超值、多元的選擇，包含捷運一日卡，二日卡外，另結合各項交通運具及特色景點推出各式套票，如三高卡（高鐵+高捷+高屏澎好玩卡）、高鐵高捷聯票、糖廠輕旅行、旗津踏浪趣等，提供旅客更超值、多元的選擇，除方便民衆使用並可提升運量及帶動本市旅遊觀光。
- D. 高捷公司每年暑假均辦理小小站長體驗營，原辦理 16 梯次，因報名踴躍增開 2 梯次亦全數額滿，藉從小養成搭乘捷運之習慣，培養長期運量。而廣受佳評之「夏戀高捷動漫季」，今年首先登場為 7 月份美麗島站「Cosplay 二手市集」，接續辦理「Cosplay 偶像搭車趣」及草衙道「MINI LIVE 演唱會」，共計逾 2,000 名動漫迷參加，拉抬捷運運量（圖 57）。



圖 57 小小站長



圖 57 高捷動漫季記者會

(5) 廣納民衆建言，服務品質大幅提升

- A. 高捷公司營運電費占營業成本約 18%，節電是節流的主要措施之一，雖有節能，目前高捷各車站照度完全符合規範需求，美麗島站光之穹頂有 2 千多隻燈管，現採全照度 75%，遇有活動時則會全面開啓，目前「光之穹頂」更結合絢麗燈光與悠揚美聲，每日定時

上演光炫效果秀，成為必遊捷運地標。另橘線信義國小站汰換 LED 改善照明，照明亮度增加 50%，耗電量與改善前相仿，本局建議高捷，未來於汰換 LED 照明時，優先汰換美麗島站。

B. 捷運車站空調平均溫度設定 26 至 28 度，部分大站設計之初、易造成空調外流，目前高捷公司正花費千萬元施作阻絕措施，防止冷氣外洩，美麗島站跟中央公園站已完工，另各捷運站候車月台均設置風扇增加空氣流通。

C. 由於本市太陽西曬時數較長，故捷運站 LOGO 燈箱易褪色龜裂，高捷公司已編列預算且發包完成，並從重點車站更新，目前採新工法（外貼抗 UV 防曬膜）施工，已於今年 5 月底全面更新完成。

(二) 輕軌進駁二運量大躍進 帶動週邊經濟發展

1. 輕軌初履勘（圖 58）

(1) 本市輕軌第一階段 C1-C4 站及 C4-C8 站分別於 104 年 10 月 16 日及 105 年 6 月 26 日通車，C8-C12 站分別於 6 月 1 日及 6 月 15 日辦理初履勘完成 6 月 30 日獲交通部核准通車，C12-C14 站將於 8 月 26 日初勘，9 月上旬履勘。

(2) 輕軌 C8-C12 站路線經過旅運中心、海洋音樂流行中心、光榮、真愛碼頭等重要建設及景點，穿越愛河橋直達駁二特區，結合發展電競、文創與水岸觀光等產業，可望帶動駁二周邊觀光發展，並有效助益高雄觀光產業。預計灣區建設完成後，每年產生約四百萬旅次，環狀輕軌可紓解龐大人潮。



圖 58 輕軌履勘事故模擬演練



58 輕軌電競彩繪列車

2. 輕軌營運狀況

輕軌 C1-C12 站總長 7.2 公里，106 年 6 月 30 日起營運時間為 07：00 ~22：00，全日班距為 15 分鐘，106 年 1-7 月平均日運量為 5,793 人次，相較於 105 年 1-7 月平均日運量為 1,089 人次，增加 432%，運量

大大幅提升。



3. 輕軌服務效益顯現運量刷新紀錄

輕軌於 105 年 12 月 31 日首次加入跨年活動疏運，投入至少 45 列次加班車，當日運量達 21,092 人次，農曆過年期間初三當日運量亦達 16,372 人次，今年 6 月 30 日 C8-C12 通車加上暑假出遊人潮，7 月單日最高運量近 2 萬人次直逼跨年，7 月平均日運量高達 10,634 人次，屢屢刷新紀錄。

(三)發展高雄港區綠能航線暨多元觀光遊憩活動

1. 高雄港區已定位為全亞洲第一座綠能港口，本局亦致力發展綠能船舶，刻正辦理「旗鼓航線新購電力驅動渡輪及岸上快速充電設備計畫」及「改建快樂輪為電力推進系統」，透過本市渡輪汰舊換新為電力驅動渡輪，有效執行港區綠能環保交通，扮演本市港區之交通航運模範，促進高雄港為綠能港口邁進。
2. 目前本市亞洲新灣區即將完工，後續配合環狀水岸輕軌及綠能渡輪之陸續完工，預計將吸引大量人潮到訪本市觀光，串聯遊客前往本市必搭之愛之船及鴨子船，將可使觀光遊客於亞洲新灣區體驗本市一日觀光遊憩圈，獨享本市特有之山、海、河美景，有效帶動高雄港區觀光蓬勃發展。
3. 行政院環保署及本府環保局同意補助 9,750 萬元及 2,000 萬元分別辦理「旗鼓航線新購電力驅動渡輪及岸上快速充電設備計畫」及「改建快樂輪為電力推進系統」。
 - (1) 本局 105 年向行政院環保署申請 9,750 萬元辦理「旗鼓航線新購電力驅動渡輪及岸上快速充電設備計畫」，並於 105 年 6 月獲行政院環保署補助施作 2 艘新建電力驅動渡輪及 1 座岸電快充，以提升渡輪服務品質。

- (2)第 1 艘新建渡輪已完成規劃設計，並於 105 年 12 月 2 日由靖海造船股份有限公司得標，將於 106 年 1 月開始船舶建造，預計於 106 年底完成，旗津端岸電設施則已於 106 年 6 月完成建造（圖 59）。
- (3)另第 2 艘電力驅動船及 1 座鼓山端岸電設施採購案將於 106 年開始續辦招標作業，並預計於 107 年完成船舶新建及岸上充電設施（圖 60）。
- (4)輪船公司 106 年 1 月 25 日完成改建快樂輪為電力推進系統，改建該電力驅動船將可達到節能減碳之目標並配合本府發展綠色運輸工具之方向。



圖 59 第 1 艘新建電力驅動渡輪



圖 60 旗津端岸上快速充電設備

4. 遊港輪委外（圖 61）

- (1)輪船公司 105 年營運真愛、光榮及高雄輪營運收入約為 1,359 萬元，營運成本約為 1,658 萬元，故 105 年年度虧損約為 300 萬元，輪船公司為有效改善營運虧損情形，爰辦理該 3 艘遊港輪委外事宜。
- (2)上揭遊港輪委外經營，預計每年將可減少 223 萬元虧損，輪船公司將以收取每年固定權利金 720 萬元及變動權利金之方式辦理；另透過民間企業靈活彈性營業模式，以提升遊港輪整體服務品質及行銷管道，可有效發展本市觀光，並可使輪船公司將人力集中於管理階層，有效提升公司經營效率。



圖 61 遊港輪-高雄輪



圖 61 遊港輪-真愛輪

5. 鴨子船委外經營（圖 62）

- (1) 本局為使鴨子船能透過民間公司靈活彈性營業模式，已於 105 年 7 月委外由港都客運股份有限公司經營，該公司接手營運後皆致力於鴨子船維修及檢點，並不時開會檢討研擬須改善事項，已有效提升妥善率，且其團隊士氣高昂，熱誠待客以提供民眾最好的服務，目前鴨子船行程已是高雄市觀光首選必玩遊程，亦使業績節節高升，屢創新高。
- (2) 鴨子船自 105 年 7 月至 106 年 7 月共載客 17,905 人次，總營收為 3,501,850 元，其中 106 年 7 月營收已達 68 萬元，成長率高達 3 倍，改寫營運歷史新頁，帶動駁二周邊觀光發展，並有效助益高雄觀光產業。



圖 62 水陸觀光車運量創新高



圖 62 水陸觀光車夜航全新啓動

(四) 高雄款計程車創新服務

1. 公車式小黃擴大加碼夜間貼心服務

- (1) 公車式小黃計畫為全國標竿計畫，係首創以計程車替代公車提供彈性運輸服務，達成多樣質量效益（運量倍數成長，經費減少 25%），逐年精進服務計畫，106 年深入市區不分平假日提供夜間貼心接駁服務，讓公車式小黃晉身夜間安心公車，使搭乘小黃不僅是運輸方式，更是一種生活享受。
- (2) 截至 106 年 7 月，公車式小黃計 8 條路線上路，各路線性質不盡相同，預期透過預約機制及客製化服務，滿足乘客需求，並有效控管補助經費，8 月將再推動 4 條路線上路服務。



圖 63 公車式小黃服務情形

2. 計程車共乘創量暨騎車事故銳減（圖 64）

- (1) 本局 104 年推動本市共乘服務計畫，105 年創新導入共乘計程車服務校園，提出校園共乘計畫，首波與樹德科大、正修科大及輔英科大合作，每月服務人次持續成長，且大專院校年齡層騎乘汽機車發生 A1、A2 事故次數較去年同期由 13,846 件降為 8,191 件，降幅高達 41%，提供學子安全、舒適的多樣化運輸工具，打造零事故之校園舒適交通環境。106 年整併資源再推出區域型共乘計畫，首推燕巢區校園服務計畫，串聯高雄師範大學及高雄應用科技大學，擴大服務範圍，與教學醫院攜手合作，提供弱勢族群及乘客更多樣化運輸服務。
- (2) 為拓展本市觀光亮點，推動南、北高雄計程車共乘計畫，106 年截至 7 月份共出車逾 6 千輛次、服務逾 3 萬人次，平均每月可乘載近 4 千人次；不同性質路線滿足不同旅次需求，建構軸輻式共乘路網，打造便捷無礙的共乘生活圈。



圖 64 校園共乘服務情形

3. 擴大無障礙計程車隊長照服務營運規模（圖 65）

- (1) 本市已有 118 輛無障礙計程車上路服務，今年將達 180 輛車規模，

為再擴大營運規模，服務有需求之長照族群，本年度再向交通部申請 180 輛無障礙計程車補助，本市無障礙計程車皆有博愛卡電子票證設置，用以補助民衆搭乘及營運稽查使用，106 年上半年身障者每月搭乘達 7,000 趟次，較去年同期增加 2.2 倍，佔總趟次比率達 70%。

- (2) 為持續整合高雄市復康運具，預計年底完成伊甸基金會及 5 家無障礙計程車隊叫車平台，後續將配合「長照十年計畫 2.0」，持續擴大無障礙計程車服務運量，加強偏鄉及郊區服務，提供行動不便者全方位運輸服務，創造本市無障礙之交通環境。



圖 65 無障礙計程車上路服務情形

4. 觀光計程車提供全方位旅遊服務（圖 66）

- (1) 高雄港正積極轉型吸引國際郵輪靠泊所帶來之觀光旅客，106 年計有 44 大型郵輪航班停靠，本局率先全國由觀光計程車入港接駁，並首創於郵輪靠港期間，協調值班觀光車隊派員輪值維持秩序，106 年上半年已服務 30 航班，大型郵輪散客近 2,000 人，出車約 500 趟次，將可大幅提高計程車產業收入。
- (2) 另為提升計程車駕駛人服務品質，於 102 年起每年辦理駕駛人英文培訓，截至 105 年已培訓 1,181 駕駛人，並於 106 年 8 月 24 日廣續辦理 400 名駕駛人培訓，本次協請文藻大學專業外語團隊量身訂製郵輪靠港實用英語教學，並將錄製語音教材予駕駛人課後練習，讓駕駛人可專業接待來高雄市觀光的旅客，並深入瞭解本地民俗風情及人文景觀，提供旅客深度優質的旅遊服務。



圖 66 觀光計程車服務情形

5. 多元化計程車營運績效倍增（圖 67）

- (1) 為力抗 Uber、提升服務品質，率先全國上路營運，目前已有 4 家車隊（皇冠大車隊企業股份有限公司高雄分公司、中華日光交通股份有限公司、倫永交通有限公司、好客來計程車有限公司）、40 輛車上路營運，未來營運規模將可達 500 輛；106 年 8 月再開放第 2 波申請，計有 8 家業者送件。
- (2) 本市多元化計程車車款有 5 人座、9 人座，甚至有 BMW 等高級車款，車色遍及白色、黑色、灰色及綠色等，提供觀光、商務、尊爵及無障礙運輸服務，全面革新消費者乘車感受。
- (3) 106 年上半年服務趟次約為 4,200 趟次，每趟次營運收入為 250 元至 300 元，與一般計程車收入約為 160 元/趟（依交通部 104 年統計資料計算）比較，已提高業者 8 成營收，可有效改善業者經營環境。



圖 67 多元無障礙計程車



圖 67 高級車款革新乘車感受

6. 計程車服務品質評鑑，服務更精緻（圖 68）

- (1) 為提升計程車服務品質並塑造良好的服務形象，辦理評鑑來提昇衛星與無線電計程車的服務水準，將由設定服務品質檢核指標進行乘車調

查，也會組成專家學者訪視小組到各車隊營業場所檢視各家車隊的營運狀況，希望帶給乘客更優質的服務。

- (2)本次評鑑更著重在旅客乘車的搭乘感受，邀集各業者舉辦「高雄計程車服務流程與禮儀再提昇座談會」，教授除分享培訓優良計程車駕駛的經驗，並提供計程車駕駛如何精進運輸服務之服務流程，本局亦列入本次評鑑內容，為市民逐步打造更優質良好的運輸服務。



圖 68 計程車服務品質再提升

七、交通違規裁決業務

- (一)依據「道路交通管理處罰條例」及「違反道路管理事件統一裁罰基準及處理細則」規定辦理道路交通違規案件裁罰作業。106年1至7月交通違規結案件數計85萬4,823件，市庫罰鍰收入為新台幣9億1,479萬8,883元。另辦理交通違規罰鍰分期繳納、廣設罰鍰繳納服務管道、便利民衆繳納交通違規罰鍰等業務。
- (二)持續對違反道路管理事件開立裁決書並對裁決確定案件移送行政強制執行作業，另加強已取得債憑案件之財產清查及再移送行政強制執行作業。106年1月至7月計開立裁決書28萬4,446件，辦理移送強制執行及債權憑證再移送合計31萬581件。

八、車輛行車事故鑑定

- (一)依據道路現場佈設、警方提供之現場圖、相片、調查表、筆錄及司法機關提供之卷宗調查資料，對車禍發生之過程加以探討分析，適切運用科學的方法收集現場實證及輔助資料，就學理及法規觀點研判事故發生的原因，提供當事人及司法機關責任釐清之參考意見。
- (二)106年至1月至7月底止，共計受理申請車輛事故鑑定案件1,589件，其中民衆申請件數為888件，司法囑託案件為701件。較105年同期增加221件，成長約16.15%。

肆、結語

維護市民更便捷、安全及永續交通運輸係本局重要使命，106年持續推出市區公車一日兩段吃到飽、捷運公車轉乘優惠措施及公路客運最高自付60元措施等各項電子票證票價優惠方案，配合新路線及班次的提供，廣續推動公共運輸運量成長。另有關交通事故統計106年（1到7月）A1事故死亡人數78人，較去年同期100人比較下降22人（-22%），防制成效顯著。未來本局將持續透過公共運輸質與量的提昇、道安防制作為的精進，以及智慧交控、停車工程與管理品質強化，以逐步解決都市交通問題，建立永續宜居的現代化都市。

未來將面臨更多的挑戰，勁甫將帶領全局同仁，以負責、務實及專業的精神，共同為高雄市的交通而努力。

更誠摯地期盼各位議員女士、先生給予指正與鼓勵，使各項交通業務持續而穩定地成長，為市民開創更美好的生活福祉。

敬 祝
各位議員女士、先生 健康愉快
大會 圓滿成功

附錄

高雄市輪船股份有限公司業務報告

壹、重要運輸業務執行概況

一、公共船舶營運概況（106年1月至106年7月）

(一)渡輪業務

1. 渡輪航線：渡輪航線 3 條（鼓山航線、前鎮航線、新光旗津航線）。
2. 船隻數量：渡輪 8 艘。
3. 航行總哩程：42,088.40 哩，平均每日航行 200.42 哩。
4. 載客人數：3,354,837 人次，平均每日載客 15,975 人次。
5. 行駛航次：75,267 航次，平均每日航行 358 航次。
6. 營運收入：67,517,075 元，平均每日營運收入 321,510 元。

(二)愛之船業務（106年1月至7月）

1. 105年6月1日起委託大鵬灣觀光遊艇（股）公司經營。
2. 船隻數量：太陽能船 12 艘。
3. 航行總哩程：17,167.5 哩，平均每日航行 81.75 哩。
4. 載客人數：169,951 人次，平均每日載客 809 人次。
5. 行駛航次：6,867 航次，平均每日航行 33 航次。
6. 營運收入：17,414,711 元，平均每日營運收入 82,927 元。

(三)觀光遊輪業務

1. 船隻數量：觀光遊輪 3 艘（光榮輪、真愛輪、高雄輪）。
2. 航行總哩程：1,141 哩，平均每日航行 5.4 哩。
3. 載客人數：13,681 人次，平均每日載客 65 人次。
4. 行駛航次：144 航次，平均每日航行 1 航次。
5. 營運收入：3,599,049 元，平均每日營運收入 17,138 元。

106 年度 1-7 月營業收入 71,301,422 元，較上年度同期 89,169,364 元，減少 17,867,942 元，主因係愛之船 105 年 6 月 1 日起交由大鵬灣觀光遊艇股份有限公司營運，故營業收入中已無愛之船營業收入，惟愛之船委外每年除可收取固定權利金 1,500 萬外，相關營運成本亦無需再行支出。

二、持續執行違規使用旗津卡登船查緝作業

已訂定實施違規使用卡片登船查緝作業計劃，並成立緝查小組，不定期抽查場站，是否違規使用卡片，依規定停權處分，105 年起亦納入偽幣使用查緝，經統計 105 年共查緝違規使用卡片 406 次，106 年 1 至 7 月份查緝違規使用

卡片 247 次（圖 1）。

三、強化乘船動線管理作為

持續落實旗津居民專用道措施，並於一般假日加入人車分載分流措施，以加速輸運效率，105 年起執行連續假日禁止一般遊客燃油機車上船措施，更大幅降低輪渡站周圍交通衝突，更形加速輸運效率（圖 2）。

四、船舶災害防救演練執行概況

規劃於每年 9 月份實施演練，模擬各項可能發生之狀況並結合相關單位一同演練，可加強船務人員各種本職技能與緊急救難之應變能力，維護航行安全；業於 105 年 9 月 6 日完成演練。



圖 1 違規使用旗津卡登船查緝作業



圖 2 連續假期禁止一般燃油機車登船措施

貳、今後工作重點

一、105 年 6 月 1 日起愛河太陽能船委外經營 3 年，由大鵬灣觀光遊艇（股）公司經營，每年收取 1,500 萬元營運權利金，並規劃真愛、光榮、高雄輪等遊港輪委外經營事宜，以藉用民間靈活之經營體制，提昇遊港輪經營績效，創造輪船公司有利營收。

二、新建電力渡輪二艘暨岸電設施系統二座，船舶正式啓用營運期程預計 106 年

- 底完成第一艘渡輪、107 年底完成第二艘渡輪。
- 三、新建旗津第三躉船設施，持續檢討搭船動線之調整，以最佳化之動線規劃輸運乘客，縮短遊客候船時間。
 - 四、持續執行違規使用旗津卡登船查緝作業，以落實旗津卡之使用規範，並針對違規使用者予以停權處分，公然冒用者予以移送法辦，以遏止違規使用者。
 - 五、持續執行「旗津居民專用道」、「一般假日人車分流載運措施」及「連續假日禁止一般遊客燃油機車登船措施」等乘船動線管理作為，以改善輪渡站周圍交通秩序及縮短候船時間，提升服務品質。